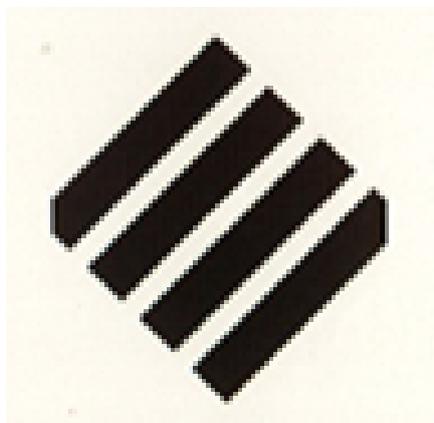


内蒙古瑞特优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推荐主办券商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China Minzu Securities Co.,Ltd

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 27 号 5 号楼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一、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和节能优化控制系统，下游行业主要为建筑业、房地产业、以火力发电行业为代表的大工业锅炉应用领域，这些行业与国家宏观经济运行、宏观调控目标、新能源对传统能源的替代程度相关性较强。从目前情况看，下游行业发展正常，需求旺盛，但如果未来宏观经济出现较大波动、国家宏观调控目标发生较大变化或者新能源大幅替代传统能源，公司将面临由此带来的经营风险。

二、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目前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市场竞争较为充分，产品毛利率已经降至较低水平；大工业锅炉节能优化控制系统市场尚处起步阶段，以先进算法为核心的节能优化控制系统技术难度较大，行业进入门槛较高，产品毛利率相对较高。如果未来市场竞争加剧，产品价格降低同时上游产品价格保持稳定且人力成本上升，公司将面临毛利率收窄的情况，从而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三、技术风险

（一）研发失败风险

公司业务涉及现代控制理论学、优化理论、人工神经网络等在内的多个学科与技术，能否保持技术持续进步、不断提高产品性能、不断满足客户的需求变化是决定公司竞争力的重要因素。公司目前在以优化控制算法为核心的大工业锅炉优化控制领域具有技术优势，产品与客户需求契合度较高，如果公司未来新技术、新产品开发失败，或者产品开发方向与市场需求存在较大偏差，将会影响公司技术优势，削弱公司核心竞争力，由此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二) 技术泄密风险

公司目前采用多种方式保守技术秘密，未发生重大的技术泄密事件。未来一旦发生技术泄密事件，将对本公司持续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三) 技术人才流失风险

目前公司已经建立了相对健全的人才招聘、培养、储备、激励机制，骨干技术员工忠诚度较高，未发生骨干技术人才大量流失的情况。公司业务具有技术密集型特征，未来一旦发生技术人才大量流失，将对本公司持续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四、应收账款较大的风险

2014年9月末、2013年末、2012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1,070.81万元、786.22万元、139.32万元，2014年1-9月、2013年度、2012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1.33、3.28、1.53，相对于业务规模而言，公司应收账款余额相对较大。公司客户主要为行政事业单位、大型企业，状况正常，信用良好，未发生重大的坏账损失。但是未来如果发生金额较大的应收账款无法及时回收的情况，将对公司生产经营和资金周转产生不利影响。

五、经营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的风险

2014年1-9月、2013年度、2012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99.32万元、-97.61万元、-135.45万元，同期净利润分别为107.47万元、139.22万元、-17.09万元，目前公司处于成长期，业务规模持续扩大导致流动资金占用增加，经营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且与净利润差额较大具有一定的合理性。但是如果这种状况一直持续且公司无法有效筹集到生产经营所需资金，将对公司生产经营和资金周转产生不利影响。

六、业务规模较小且资产周转率偏低带来的财务风险

2014年1-9月、2013年度、2012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1,232.08万元、1,516.71万元、129.84万元，2014年9月末、2013年末、2012年末资产总额分别为4,413.04万元、1,582.93万元、993.55万元，总资产周转率0.41、1.18、

0.19, 目前公司经营状况正常, 业务规模增长较快, 但整体而言, 公司业务规模较小且资产周转率偏低, 抗风险能力偏低, 一旦外部经营环境、内部经营管理出现重大的不利变化, 将给公司经营和财务带来较大的压力。

七、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2014 年 1-9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 公司对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合计分别为 981.68 万元、1,147.05 万元、124.56 万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9.68%、75.63%、95.93%。客户集中度较高主要与行业特征、单项合同金额较大同时业务规模较小有关, 公司已与主要客户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主要为行政事业单位和大型企业, 这些客户状况良好, 信誉度高。如果主要客户经营状况、采购偏好或付款方式等发生重大变动, 在客户集中度较高的情况下, 可能会导致公司经营业绩发生较大波动。

八、毛利率变动风险

公司 2014 年 1-9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毛利率分别为 39.15%、27.66%、45.81%, 存在一定波动, 主要是由于收入结构和细分产品毛利率变动等两方面因素导致的, 具体如下:

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	41.82%	51.01%	35.10%	66.14%	-	-
节能优化控制系统	63.71%	17.55%	-	-	-	-
其他	21.10%	31.44%	13.12%	33.86%	45.81%	100.00%
合计	39.15%	100.00%	27.66%	100.00%	45.81%	100.00%

注: 上表中, “其他”项目为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用设备和材料的销售。

公司毛利率变动与公司收入结构、业务规模、细分产品毛利率变动等实际情况相适应。尽管公司处于成长期, 收入快速增长, 毛利率较高的节能优化控制系统发展势头良好, 但整体而言业务规模仍然相对较小, 单个项目毛利率对整体毛利率影响较大, 如果公司在短期内不能快速做大业务规模, 综合毛利率波动较大的情况将持续存在, 一定程度上增加了公司未来业绩的不确定性。

九、持续经营风险

公司处于成长期，营业收入和利润快速增长，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且目前发展势头良好。但是公司目前仍然存在业务规模较小且资产周转率偏低、客户集中度较高、应收账款较大、经营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业务经营主要集中于区域市场的客观情况，相对于已经在整个行业取得龙头地位的大型企业而言，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偏低，一旦经营管理内、外部主要因素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发展将面临较大的风险，甚至不排除对公司持续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十、实际控制人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尹金和、徐颖直接和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比例为 80.56%，持股比例较高。公司实际控制人具备股份公司规范运行的治理理念，具备现代企业管理理论水平和实战技能，具备公司管理和业务运行经验，且公司已经建立了相对完善的治理机制和内部控制，公司经营管理在过往实践中取得了较好效果。在现行法律法规框架和治理结构下，尹金和、徐颖处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对公司发展战略、重大决策、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具有重大影响。如果实际控制人在行使权利时施加不当影响或做出不当决策，将会给公司发展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

目录

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2
二、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2
三、技术风险	2
四、应收账款较大的风险	3
五、经营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的风险	3
六、业务规模较小且资产周转率偏低带来的财务风险	3
七、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4
八、毛利率变动风险	4
九、持续经营风险	5
十、实际控制人风险	5
目录	6
释义	9
第一节基本情况	11
一、公司基本情况	11
二、股票挂牌、限售安排及锁定情况	12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	13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7
五、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30
六、本次挂牌有关机构和人员情况	32
第二节公司业务	35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35
二、公司组织结构、商业模式及业务流程	42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50
四、与公司业务相关的情况	56
五、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概况、基本风险特征及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60

第三节公司治理	75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5
二、公司治理机制的建设及执行情况	75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77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77
五、同业竞争情况	78
六、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82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83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近两年内发生变动情况	84
第四节公司财务	86
一、财务报表	86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88
三、盈利能力分析	94
四、主要资产情况及变动分析	100
五、主要负债情况	109
六、股东权益情况	112
七、关联交易情况	112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16
九、资产评估情况	117
十、股利分配政策及近二年及一期分配情况	117
十一、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的分析	118
十二、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124
第五节有关声明	125
一、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25
二、主办券商声明	126
三、律师声明	127
四、审计机构声明	128
五、验资机构声明	129
六、评估机构声明	130

第六节附件 131

释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瑞特股份、公司、本公司	指	内蒙古瑞特优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瑞特有限	指	内蒙古瑞特科技有限公司，瑞特股份前身
瑞特华铭	指	呼和浩特市瑞特华铭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内蒙古瑞特优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内蒙古瑞特优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内蒙古瑞特优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推荐主办券商、民族证券	指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律师	指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产评估机构	指	北京中和谊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股份公司公司章程	指	内蒙古瑞特优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公开转让说明书、说明书	指	内蒙古瑞特优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及相关规则文件
报告期	指	2012年度、2013年度及2014年1-9月
绿色建筑	指	在建筑的全寿命期内，最大限度地节约资源、保护环境和减少污染，为人们提供健康、适用和高效的使用空间，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建筑
建筑智能化	指	是以综合布线为基本传输媒质，以计算机网络为主要通信和控制手段；对建筑通信网络系统、办公自动化系统、建筑设备系统、安全防范系统等所有功能系统，通过系统集成形成了一个自动控制和管理综合建筑环境
系统集成	指	通过结构化的综合布线系统和计算机网络技术，将各个分离的设备、功能和信息等集成到相互关联的、统一和协调的系统之中，使资源达到充分共享，实现集中、高效、便利的管理
大数据挖掘技术	指	大数据技术(big data)，或称巨量资料，指的是所涉及的数据量规模巨大到无法通过目前主流软件工具，在合理时间内达到撷取、管理、处理、并整理成为帮助企业经营决策更积极目的的资料。

		数据挖掘(英语: Data mining), 又译为资料探勘、数据采矿。它是数据库知识发现中的一个步骤。数据挖掘一般是指从大量的数据中通过算法搜索隐藏于其中信息的过程。数据挖掘通常与计算机科学有关, 并通过统计、在线分析处理、情报检索、机器学习、专家系统(依靠过去的经验法则)和模式识别等诸多方法来实现上述目标
人工神经网络技术	指	一种应用类似于大脑神经突触联接的结构进行信息处理的数学模型; 在工程与学术界也常直接简称为神经网络或类神经网络; 神经网络是一种运算模型, 由大量的节点(或称神经元)之间相互联接构成; 每个节点代表一种特定的输出函数, 称为激励函数(activation function); 每两个节点间的连接都代表一个对于通过该连接信号的加权重, 称之为权重, 这相当于人工神经网络的记忆。网络的输出则依网络的连接方式, 权重值和激励函数的不同而不同; 而网络自身通常都是对自然界某种算法或者函数的逼近, 也可能是对一种逻辑策略的表达
流程工业	指	通过物理变化和化学变化进行的生产过程。其原料和产品多为均一相的物料, 而非由零部件组装成的物品。化工、冶炼、发电等行业均属于流程工业。也称过程工业
亚临界、超临界、超超临界火电机组	指	火电厂超临界机组和超超临界机组指的是锅炉内工质的压力。锅炉内的工质都是水, 水的临界压力是:22.115MPa, 临界温度是374.15℃; 在这个压力和温度时, 水和蒸汽的密度是相同的, 就叫水的临界点, 炉内工质压力低于这个压力就叫亚临界锅炉, 大于这个压力就是超临界锅炉, 炉内蒸汽温度不低于593℃或蒸汽压力不低于31 MPa被称为超超临界
合同能源管理	指	一种由节能服务公司与用能单位以契约形式约定节能项目的节能目标, 节能服务公司为实现节能目标向用能单位提供必要的服务, 用能单位以节能效益支付节能公司投入及其合理利润的节能服务机制

另外, 本文件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存在差异, 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内蒙古瑞特优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60300331-5

法定代表人：尹金和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回民区锡林南路 9 号银都大厦 A 座 1010 室

邮编：010020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1994 年 11 月 1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4 年 11 月 26 日

电话：0471-2885656

传真：0471-2335333

电子邮箱：ruitekeji@ruite-tec.com

互联网网址：www.ruite-tec.com

信息披露负责人：王建萍

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

经营范围：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可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以及工程设计、工程施工、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以方便企业承揽业务）（有效期至 2015 年 06 月 07 日）。大工业过程控制优化技术开发及应用；合同能源管理及节能技术服务；节能、环保系统运营维护；物联网与信息化技术销售、咨询、服务；软件产品开发与销售；智慧建筑及智慧城市系统开发与应用；电子产品的销售；低压电器控制系统；传感器、热工仪表及控制系统的销售；大型智能厨房设备及智能办公家具等产品的销售；上述产品

的技术咨询。

主营业务：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整体解决方案的设计实施和节能优化控制系统的开发、销售，以及相关的技术服务。

二、股票挂牌、限售安排及锁定情况

(一) 股票代码：【】

(二) 股票简称：【】

(三)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四) 每股面值：1.00 元

(五) 股票总量：30,000,000.00 股

(六) 挂牌日期：【】

(七)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八)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实际控制人尹金和、徐颖承诺：本人自内蒙古瑞特优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内蒙古瑞特优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也不要求内蒙古瑞特优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该股份；本人担任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离职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于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股东内蒙古瑞优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内蒙古优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承诺：本人自内蒙古瑞特优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内蒙古瑞特优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也不要求内蒙古瑞特优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该股份。

另外，根据《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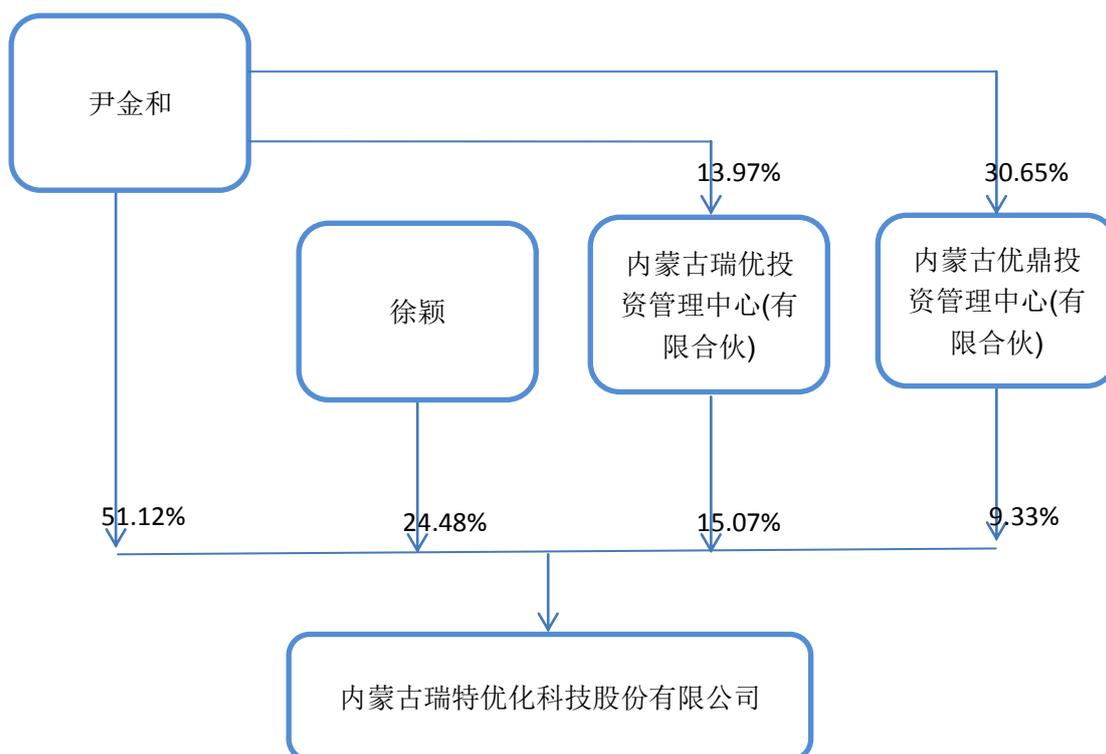
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董事、监事、总经理以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在其任职期间内，定期向公司申报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 6 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

（一）股权结构图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权结构图如下：



（二）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

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尹金和	15,336,150	51.12%
2	徐颖	7,345,274	24.48%
3	内蒙古瑞优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521,093	15.07%
4	内蒙古优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797,483	9.33%
合计		30,000,000	100.00%

- 1、尹金和，主要情况详见本节“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2、徐颖，主要情况详见本节“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3、内蒙古瑞优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内蒙古瑞优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成立于 2014 年 8 月 26 日，是瑞特股份员工持股平台，其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出资额（万元）	占比	责任方式	职务
1	尹金和	70	13.97%	无限连带责任	总经理
2	王建萍	100	19.96%	有限责任	财务总监
3	刘伟明	100	19.96%	有限责任	销售总经理
4	乔磊	85	16.97%	有限责任	销售总监
5	王淼	45	8.98%	有限责任	-
6	李智林	10	2.00%	有限责任	技术总工
7	刘武胜	10	2.00%	有限责任	监事会主席
8	平振芳	6	1.20%	有限责任	总经理助理
9	刘凤鸣	6	1.20%	有限责任	采购主管
10	贾宁	5	1.00%	有限责任	企划主管
11	左秀敏	5	1.00%	有限责任	现金出纳
12	姚杰	5	1.00%	有限责任	弱电工程师
13	胡福在	4	0.80%	有限责任	售后兼司机
14	李学峰	4	0.80%	有限责任	会计主管
15	朱海江	4	0.80%	有限责任	电气工程师
16	李引龙	4	0.80%	有限责任	电气工程师
17	李志	3	0.60%	有限责任	网络工程师
18	赵世清	3	0.60%	有限责任	项目经理
19	白皓然	3	0.60%	有限责任	行政员
20	樊智媛	3	0.60%	有限责任	审核会计
21	董朝轶	3	0.60%	有限责任	外聘专家
22	黄建伟	3	0.60%	有限责任	外聘专家
23	齐咏生	3	0.60%	有限责任	外聘专家
24	郑海军	2	0.40%	有限责任	项目经理
25	王敏	2	0.40%	有限责任	弱电工程师

26	刘建波	2	0.40%	有限责任	施工员
27	杜谱	2	0.40%	有限责任	销售专员
28	郝光	2	0.40%	有限责任	自控工程师
29	闫泽峰	2	0.40%	有限责任	结构工程师
30	祁志勇	2	0.40%	有限责任	技术总监
31	郭登峰	1	0.20%	有限责任	灯光音响工程师
32	王井超	1	0.20%	有限责任	助理工程师
33	宋娜	1	0.20%	有限责任	助理工程师
合计		501	100.00%	-	-

4、内蒙古优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内蒙古优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成立于2014年8月26日,是公司外部人员对瑞特股份的持股平台,其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出资额(万元)	占比	承担责任方式
1	尹金和	95	30.65%	无限连带责任
2	曹录波	30	9.68%	有限责任
3	陶秀英	30	9.68%	有限责任
4	李准	20	6.45%	有限责任
5	吕海泳	20	6.45%	有限责任
6	常青	10	3.23%	有限责任
7	李铭林	10	3.23%	有限责任
8	武希伟	10	3.23%	有限责任
9	王坤	10	3.23%	有限责人
10	张洁	10	3.23%	有限责任
11	倪惠兵	10	3.23%	有限责任
12	赵忠小	10	3.23%	有限责任
13	孙婧	10	3.23%	有限责任
14	林卫	10	3.23%	有限责任
15	吴冰	10	3.23%	有限责任
16	赵琦	5	1.61%	有限责任
17	马华英	5	1.61%	有限责任
18	秦秀英	5	1.61%	有限责任
合计		310	100.00%	-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均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中,尹金和与徐颖为夫妻关系;尹金和担任内蒙古瑞优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和内蒙古优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一般合伙人。除此之外,上述股东

之间无关联关系。

（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尹金和，直接持股 51.12%，间接持股 4.96%，直接间接合计持股 56.08%；实际控制人为尹金和、徐颖，二人系夫妻关系，直接间接合计持股 80.56%，有关二人基本情况详见本节“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四）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内变化情况

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尹金和、徐颖，未发生过变化。

（五）股本演变情况

1、1994 年 11 月，内蒙古瑞特工贸有限责任公司设立

公司前身系内蒙古瑞特工贸有限责任公司。1994 年 11 月 1 日，自然人尹金和、徐颖、林卫三人出资设立内蒙古瑞特工贸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30 万元，并在内蒙古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领取了 60300331-5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呼和浩特审计事务所对本次出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

设立之初，公司主要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出资人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出资比例
1	尹金和	货币	14.70	25.00	0.20	83.33%
		实物	10.50			
2	徐颖	货币	3.00	3.00	-	10.00%
3	林卫	货币	2.00	2.00	-	6.67%
合计			30.20	30.00	0.20	100.00%

本次出资中，股东用于出资的实物为存货，其明细构成、金额如下表所示：

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化学原料 TH-50	30BLY	桶	50	2,100.00	105,000.00

2、2003 年 4 月，公司名称变更

2003年4月，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内蒙古瑞特工贸有限责任公司更名为内蒙古瑞特科技有限公司。

3、2003年9月，林卫转让出资同时注册资本增加至50.00万元

2003年9月，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林卫与徐颖签订《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书》，将其所持全部出资转让给徐颖；同时，公司注册资本由原来的30.00万元增加至5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20.00万元由股东尹金和以实物和货币出资15.00万元，徐颖以货币出资5.00万元。内蒙古经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本次增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内经达验字[2003]168号《验资报告》。内蒙古经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本次增资中股东尹金和投入的实物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内经达评报字[2003]第61号《评估报告书》，评估价值为11.0938万元，股东确认该评估价值。本次实物出资金额为11.0938万元，其中11.00万元为实收资本，0.0938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股权转让和增资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出资人姓名	变更前		增资情况				变更后	
		实收资本	出资比例	出资金额	出资方式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实收资本	出资比例
1	尹金和	25.00	83.33%	11.0938	实物	15.00	0.0938	40.00	80.00%
				4.00	货币				
2	徐颖	3.00	10.00%	5.00	货币	5.00	-	10.00	20.00%
3	林卫	2.00	6.67%	-	-	-	-	-	-
合计		30.00	100.00%	20.0938	-	20.00	0.0938	50.00	100.00%

本次出资中，股东用于出资的实物主要为存货。本次实物出资的明细构成、金额如下表所示：

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变频器	FRN2.2cis-4j	台	1	2,450.00	2,450.00
变频器	FRN11p11s-4	台	1	4,460.00	4,460.00
变频器	FRN30P11S-4	台	1	11,060.00	11,060.00
电子元件	164P001D36	只	10	1,100.00	11,000.00
水泵	CR64-2-2	台	1	17,000.00	17,000.00
水泵	CH8-40	台	2	3,500.00	7,000.00
水泵	IS200-150-315	台	1	2,054.00	2,054.00
水泵	300RK1000-50C-L	台	2	23,368.00	46,736.00
水泵	IS80-65-125	台	2	798.00	1,596.00
水泵	IS80-65-160	台	2	829.00	1,658.00

水泵	IS50-32-125	台	2	647.00	1,294.00
水泵	IS50-32-160	台	2	691.00	1,382.00
水泵	IS65-50-160	台	2	774.00	1,548.00
兵案	-	台	1	1,700.00	1,700.00
合计	-	-	-	-	110,938.00

注：上述用于出资的实物除兵案计入低值易耗品外，剩余出资计入存货。

4、2006年5月，注册资本增加至200.00万元

2006年5月，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原来的50.00万元增加至20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150.00万元由股东尹金和以货币出资120.00万元，由股东徐颖以实物出资30.00万元。内蒙古经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本次增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内经达验字[2006]第111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中徐颖投入的实物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内经达评报字[2006]第27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价值为30.2765万元，股东确认的价值为30.00万元，投入的汽车已过户至公司。实物出资中的30.00万元全部计入实收资本。本次增资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出资人姓名	变更前		增资情况		变更后	
		实收资本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	出资方式	实收资本	出资比例
1	尹金和	40.00	80.00%	120.00	货币	160.00	80.00%
2	徐颖	10.00	20.00%	30.00	实物	40.00	20.00%
	合计	50.00	100.00%	150.00	-	200.00	100.00%

本次实物出资的明细构成、金额如下表所示：

名称	产地	单位	数量	购置日期	净值(元)
日本风度轿车	日本	辆	1	2004.9	302,765.00

5、2011年8月，注册资本增加至500.00万元

2011年8月，经公司股东会决议¹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原来的200.00万元增加至50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300.00万元由股东尹金和以实物出资200.00万元，由股东徐颖以货币出资100.00万元。呼和浩特市巨众力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增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呼巨众力验字[2011]第54号《验资报告》。内蒙古华才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本次增资中尹金和投入的实物资产

¹该次股东会会议于2011年7月召开。

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内华才评报字[2011]第 044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价值为 231.653 万元，股东确认该评估价值。本次实物出资金额为 231.653 万元，其中 200.00 万元作为实收资本，超额部分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出资人姓名	变更前		增资情况				变更后	
		实收资本	出资比例	出资金额	出资方式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实收资本	出资比例
1	尹金和	160.00	80.00%	231.653	实物	200.00	31.653	360.00	72.00%
2	徐颖	40.00	20.00%	100.00	货币	100.00	-	140.00	28.00%
合计		200.00	100.00%	331.653	-	300.00	31.653	500.00	100.00%

本次出资中，股东用于出资的实物主要为固定资产，明细构成、金额如下表所示：

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自动化设备维修测试台	自主设计组装	台	1	190,950.00	190,950.00
日本进口光纤熔接机	TYPE-37SE	台	1	131,100.00	131,100.00
恒温恒湿测试箱	DH-9003	台	1	285,000.00	285,000.00
网络测试仪	E708P	台	10	24,550.00	245,500.00
切割机	7511F	台	5	4,650.00	23,250.00
PCM 话路测试仪	J-6 型	台	5	18,000.00	90,000.00
场强测试仪	-	台	5	300.00	1,500.00
光纤熔接机	24300	台	5	45,000.00	225,000.00
接地电阻测试仪	DY30	台	3	4,200.00	12,600.00
频率计	GB-4 型	个	3	32,500.00	97,500.00
示波器	QJ44 型	台	5	46,000.00	230,000.00
功率计	8163A	个	5	1,550.00	7,750.00
信号发生器	ST 型	台	5	3,750.00	18,750.00
打号机	SMART	台	5	4,580.00	22,900.00
变压器综合特性测试台	JY-9015	台	1	178,600.00	178,600.00
全站仪+手持 GIS	A30	台	1	158,555.00	158,555.00
示波器	JTJ-8	台	1	114,000.00	114,000.00
网络分析仪	B-91 型	台	1	283,575.00	283,575.00
合计	-	-	-	-	2,316,530.00

6、2012 年 10 月，注册资本增加至 1,050.00 万元

2012 年 10 月，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原来的 500.00 万元增加至 1,05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550.00 万元由股东尹金和以货币和实物出资。呼和浩特市巨众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对本次增资进行了审验，并

出具了呼巨众力验字[2012]第 41 号《验资报告》。呼和浩特市百晨资产评估普通合伙事务所对本次增资中尹金和投入的实物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呼百晨评报字[2012]第 36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价值为 274.28 万元,股东确认的价值为 274.00 万元,全部计入实收资本。本次增资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出资人姓名	变更前		增资情况		变更后	
		实收资本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	出资方式	实收资本	出资比例
1	尹金和	360.00	72.00%	276.00	货币	910.00	86.67%
				274.00	实物		
2	徐颖	140.00	28.00%	-	-	140.00	13.33%
合计		500.00	100.00%	550.00	-	1,050.00	100.00%

本次出资中,股东用于出资的实物主要为存货,明细构成、金额如下表所示:

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室内半球型摄像机	SR-DB210IR	台	23	2,307.69	53,076.92
室内半球型摄像机	SR-DB211IR	台	36	2,307.69	83,076.92
室外快球摄像机	YL5307	台	19	5,982.91	113,675.20
电梯半球	SR-DJ210S	台	8	2,051.28	16,410.26
硬盘录像机	7016NC	台	6	2,393.16	14,358.97
视频矩阵	MT8064-12	台	3	35,897.44	107,692.30
码转	MT8110	台	2	1,709.40	3,418.80
矩阵键盘	MT8128	台	1	2,307.69	2,307.69
液晶电视	24	台	6	1,623.93	9,743.59
液晶电视	39	台	2	3,675.21	7,350.43
电视墙	-	套	1	7,152.99	7,152.99
操作台	-	套	1	10,256.41	10,256.41
开关电源	DC24V/2A	台	16	74.79	1,196.58
BNC 头	75-7	个	200	1.28	256.41
电源线	RVV2*1.0	米	3900	3.08	12,000.00
控制线	RVVp2*1.0	米	1430	4.87	6,966.67
视频线	SYV75-5	米	6500	3.25	21,111.11
机柜	600*600*2000	台	15	2,478.63	37,179.49
12 口光纤跳线盘	-	个	18	666.67	12,000.00
ST 多模尾纤	-	个	216	47.86	10,338.46
大对数	UTP25*0.4	米	2600	13.68	35,555.56
光纤	GJFJV-6A1B	米	2730	5.13	14,000.00
TV 面板	单孔	个	1930	14.36	27,712.82
安装支架	WS2750	台	18	179.49	3,230.77
安装支架	WS2710	台	26	205.13	5,333.33
室外红外一体机	SR-WB210S	台	8	1,307.69	10,461.54

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金额 (元)
硬盘	2T	块	8	748.72	5,989.74
配电箱	300*400*160	台	9	299.15	2,692.31
控制配电箱	600*500*250	台	8	2,393.16	19,145.30
电源线	RVV3*2.5	米	125	11.03	1,378.21
电梯专用线	SDF-AVP75-5(G)	米	255	7.82	1,992.92
双口面板	PC8212	个	764	23.08	17,630.77
单口面板	PC8211	个	212	23.08	4,892.31
四口面板	4口 (PE1342)	个	29	26.92	780.77
TCL 六类网络模块	六类	个	120	72.65	8,717.95
电话模块	PC26131	个	496	72.65	36,034.19
网络模块	PC26131	个	2677	72.65	194,482.90
网络跳线	-	个	1500	48.72	73,076.92
110 配线架	PC6512	个	14	1,097.44	15,364.10
24 口配线架	PC311213	个	65	1,709.40	111,111.10
理线器	PC22111	个	59	246.15	14,523.08
ST 耦合器	-	个	216	12.82	2,769.23
电源插排	8 孔	个	4	76.77	307.08
六类网线	cat 6	米	69475	4.38	304,027.40
电缆	YVJ3*35+2*16	米	288	119.66	34,461.54
电缆	YVJ3*10+2*6	米	320	44.44	14,222.22
电源线	RVV3*1.5	米	420	7.56	3,176.92
电源线	BV4	米	320	5.90	1,887.18
电源线	BV2.5	米	160	5.64	902.56
音箱线	300 芯	米	2400	4.62	11,076.92
话筒线	-	米	580	4.23	2,453.85
网线	五类网线	米	588	2.74	1,608.21
VGA 线	-	米	480	7.69	3,692.31
投影机吊架	1.5 米	个	1	307.69	307.69
投影机吊架	0.8 米	个	2	205.13	410.26
投影机吊架	0.5 米	个	1	85.47	85.47
多功能信息地插盒	6 模 147MM	个	15	243.59	3,653.85
干线放大器	WA8130AP	台	1	478.63	478.63
支线放大器	860 兆	台	4	410.26	1,641.03
冷压头	75-9	个	50	4.62	230.77
有线电视线	SYVW75-9	米	13500	8.12	109,615.40
电源线	BV2.5	米	280	5.64	1,579.49
音箱线	300 芯	米	2600	4.62	12,000.00
话筒线	-	米	480	4.23	2,030.77
网线	五类网线	米	488	2.74	1,334.70
VGA 线	-	米	480	7.69	3,692.31
投影机吊架	1.5 米	个	3	307.69	923.08
投影机吊架	0.8 米	个	2	205.13	410.26

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投影机吊架	0.5米	个	1	101.54	101.54
多功能信息地插盒	6模147MM	个	15	243.59	3,653.85
六类非屏蔽模块	N420.660	个	5090	23.93	121,812.00
地插六类网络模块	N420.660	个	1015	27.35	27,760.68
双口网络面板	N21400	个	2568	6.84	17,558.97
六类配线架	N521.661	个	220	213.68	47,008.55
配线架用模块	N420.660	个	4872	23.93	116,594.90
理线器	N102.117	个	216	132.48	28,615.38
200对110配线架	N21232	个	38	188.03	7,145.30
5对压接模块	N21220	个	1360	3.42	4,649.57
六类3米非屏蔽跳线	N101.214F0	根	4555	27.35	124,581.20
艾可幕350兆对讲机	IC-36FI	套	60	1,730.00	103,800.00
建伍350兆集群车载台	TK-8185	套	22	5,500.00	121,000.00
小计	-	-	-	-	2,376,937.00
税额	-	-	-	-	365,863.00
合计	-	-	-	-	2,742,800.00

7、2014年8月，注册资本增加至2,185.58万元

2014年8月，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原来的1,050.00万元增加至2,185.58万元，新增注册资本1,135.58万元由股东尹金和和徐颖以实物出资。内蒙古景通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本次增资中尹金和和徐颖投入的实物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内景通估字[2014]第0706号《房地产估价报告》，评估价值为1,305.9171万元，股东确认该评估价值。股东尹金和、徐颖以该房产对瑞特有限增资1,135.58万元计入实收资本，剩余170.3371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出资人姓名	变更前		增资情况				变更后	
		实收资本	出资比例	出资金额	出资方式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实收资本	出资比例
1	尹金和	910.00	86.67%	652.95855	实物	567.79	85.16855	1,477.79	67.62%
2	徐颖	140.00	13.33%	652.95855	实物	567.79	85.16855	707.79	32.38%
合计		1,050.00	100.00%	1,305.9171	-	1,135.58	170.3371	2,185.58	100.00%

本次出资的实物为公司股东尹金和、徐颖共同所有的坐落于赛罕区新建东街桥华世纪村三期居雅园秋苑2号楼1至2层18号房101的商业用房，建筑面积433.14平方米。该房产已于2014年8月27日过户至公司，公司已经取得呼房

权证赛罕区字第 2014135344 号房屋所有权证。

上述历次实物出资及其投入后的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出资时间	实物	类别	使用情况
1994.11	化学原料等	存货	本次出资时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化工产品销售、全自动给排水设备销售，该批化学原料主要用于对外销售，并已实际对外销售。
2003.9	变频器、电子元件、水泵	存货	本次出资时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楼宇智能系统设计实施，该批变频器、电子元件、水泵等实物主要用于上述类型的业务，并已全部投入公司使用，自 2003 年 12 月至 2007 年 2 月，已陆续出库完毕。
2006.5	汽车	固定资产	本次出资的汽车作为公司日常交通工具，已投入公司使用。
2011.8	机器设备	固定资产	本次出资时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计算机系统及网络条码应用、楼宇智能系统、低压电器控制系统等，该批机器设备主要用于上述类型的业务，并已全部投入公司使用。
2012.10	摄像机等	存货	本次出资时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计算机网络设备、工业电气自动化设备等，该批实物出资主要用于上述类型的业务，已全部投入公司使用，自 2012 年 11 月至 2014 年 5 月，已陆续出库完毕。
2014.8	房产	固定资产	本次出资的房产已投入公司经营使用，现为公司的主要经营场所。

公司的历次实物出资，除 1994 年设立时出资未经评估之外，均履行了资产评估程序。后五次资产评估程序如下表所示：

出资时间	评估机构及报告文号	实物	评估值（元）	入资情况
2003.9	内蒙古经达会计师事务所内经达评报字（2003）61 号	变频器、电子元件、水泵	110,938	11 万元为实收资本
2006.5	内蒙古经达会计师事务所内经达评报字（2006）27 号	汽车	302,765	30 万元为实收资本
2011.8	内蒙古华才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内华才评报字[2011]第 044 号	机器设备	2,316,530	200 万元为实收资本
2012.10	呼和浩特市百晨资产评估（普通合伙）事务所呼百晨评报字[2012]第 36 号	摄像机等	2,742,800	274 万元为实收资本
2014.8	内蒙古景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内景通估字[2014]第 0706 号《房地产估价报告书》	房产	13,059,171	1135.58 万元为实收资本

1994 年 7 月 1 日生效的《公司法》规定：“股东可以用货币出资，也可以用

实物、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土地使用权作价出资。对作为出资的实物、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或者土地使用权，必须进行评估作价，核实财产，不得高估或者低估作价。”但是由于当时《公司法》刚颁布，工商部门、验资机构、评估机构、企业等仍需要时间熟悉、运用新法，而且与之配套的管理细则、操作办法等也尚未完备。

在配套规定层面，1994 年公司设立时的相关法规没有将资产评估规定为实物出资提交工商部门必备文件。1994 年 7 月 1 日生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现已被修订）规定：“申请设立有限责任公司，应当向公司登记机关提交下列文件：（一）公司董事长签署的设立登记申请书；（二）全体股东指定代表或者共同委托代理人的证明；（三）公司章程；（四）具有法定资格的验资机构出具的验资证明；（五）股东的法人资格证明或者自然人身份证明；（六）载明公司董事、监事、经理的姓名、住所的文件以及有关委派、选举或者聘用的证明；（七）公司法定代表人任职文件和身份证明；（八）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九）公司住所证明。”这一规定没有将资产评估报告列为申请设立有限责任公司的必备申请文件。直至 1996 年 3 月 1 日国家工商管理总局才颁布《公司注册资本登记管理暂行规定》（现已被修订），其中规定：“《公司法》规定必须进行评估作价的出资，须由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注册的评估机构评估作价。”

1994 年公司申请设立时，在内蒙古自治区当时的工商登记实践中，工商部门根据当时生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办理工商登记，未对实物资产出资资产评估提出强制性要求，因此公司 1994 年设立时的实物资产出资未经评估。这一做法虽然未完全符合当时《公司法》的要求，但符合当时《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和内蒙古自治区当地的工商登记实践，对公司依法设立和合法存续不构成实质影响。

民族证券认为，除 1994 年 11 月公司设立时出资未经评估外，公司股东历次实物出资的评估情况符合历次出资时生效的《公司法》的相关规定。1994 年 11 月公司设立时公司出资未履行评估程序，未完全符合当时《公司法》的要求，但符合当时《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和内蒙古自治区当地的工商登记实践，对公司依法设立和合法存续不构成实质影响。

中伦律师认为，除 1994 年 11 月公司设立时出资未经评估外，公司股东历次实物出资的评估情况符合历次出资时生效的《公司法》的相关规定。1994 年 11 月公司设立时公司出资未履行评估程序，未完全符合当时《公司法》的要求，但符合当时《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和内蒙古自治区当地的工商登记实践，对公司依法设立和合法存续不构成实质影响。

8、2014 年 9 月，注册资本增加至 2,890.7973 万元

2014 年 9 月，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原来的 2,185.58 万元增加至 2,890.7973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705.2173 万元由新股东内蒙古瑞优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和内蒙古优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货币出资。本次增资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出资人姓名	变更前		增资情况				变更后	
		实收资本	出资比例	出资金额	出资方式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实收资本	出资比例
1	尹金和	1,477.79	67.62%	-	-	-	-	1,477.79	51.12%
2	徐颖	707.79	32.38%	-	-	-	-	707.79	24.48%
3	内蒙古瑞优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	501.00	货币	435.6521	65.3479	435.6521	15.07%
4	内蒙古优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	310.00	货币	269.5652	40.4348	269.5652	9.33%
合计		2,185.58	100.00%	811.00	-	705.2173	105.7827	2,890.7973	100.00%

公司 1994 年成立、2003 年增资、2006 年增资、2011 年增资、2012 年增资、2014 年增资中均存在实物出资。公司历次实物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如下：

时间	股权变动情况	出资形式及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现金	实物	总计	现金	实物	总计
1994 年 11 月	设立	19.70	10.30	30.00	65.67%	34.33%	100.00%
2003 年 9 月	增资额	9.00	11.00	20.00	45.00%	55.00%	100.00%
	增资后注册资本	28.70	21.30	50.00	57.40%	42.60%	100.00%
2006 年 5 月	增资额	120.00	30.00	150.00	80.00%	20.00%	100.00%
	增资后注册资本	148.70	51.30	200.00	74.35%	25.65%	100.00%
2011 年 8 月	增资额	100.00	200.00	300.00	33.33%	66.67%	100.00%
	增资后注册资本	248.70	251.30	500.00	49.74%	50.26%	100.00%
2012 年 10 月	增资额	276.00	274.00	550.00	50.18%	49.82%	100.00%
	增资后注册资本	524.70	525.30	1,050.00	49.97%	50.03%	100.00%

2014年8月	增资额	-	1,135.58	1,135.58	0.00%	100.00%	100.00%
	增资后注册资本	524.70	1,660.88	2,185.58	24.01%	75.99%	100.00%
2014年9月	增资额	705.22	-	705.22	100.00%	0.00%	100.00%
	增资后注册资本	1,229.92	1,660.88	2,890.80	42.55%	57.45%	100.00%

1994年7月1日起实施的《公司法》规定，以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作价出资的金额不得超过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国家对采用高新技术成果有特别规定的除外。

1999年、2004年的两次《公司法》修订中，对关于股东出资形式、比例的问题，与1994年《公司法》规定一致。

2006年1月1日起实施的《公司法》规定，全体股东的货币出资金额不得低于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三十。

2014年3月1日新生效的《公司法》取消了关于股东出资形式、比例的规定。

除现金和实物出资外，公司股东出资不存在以知识产权等其他形式出资的情形；2005年修订的《公司法》实施期间，公司三次增资（即2006年、2011年、2012年）后全体股东的现金出资比例均不低于当时注册资本的30%。

民族证券认为，公司非货币出资占公司注册资本的比例符合历次出资时生效的《公司法》的相关规定。

中伦律师认为，公司非货币出资占公司注册资本的比例符合历次出资时生效的《公司法》的相关规定。

9、2014年11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4年10月29日，瑞特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其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变更以截至2014年9月30日经审计瑞特有限账面净资产3,336.60万元为基础，折合股本3,000万股。瑞特有限截至2014年9月30日账面净资产情况，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瑞华审字[2014]第01710026号《审计报告》；瑞特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有关出资情况，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股份公司设立时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4]第01710005号《验资报告》；由北

京中和谊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瑞特有限的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进行了全面评估，并出具了中和谊评报字[2014]第 11095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

2014 年 11 月 26 日，公司取得由呼和浩特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150103000004408。

股份公司设立时，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出资人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尹金和	1,533.6150	51.12%
2	徐颖	734.5274	24.48%
3	内蒙古瑞优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52.1093	15.07%
4	内蒙古优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79.7483	9.33%
	合计	3,000.0000	100.00%

自此，公司股权未再发生变化。

公司上述设立及历次股权变动均按规定履行了工商登记及备案手续。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

1、尹金和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 年 6 月出生，硕士学历，获“2013 年度内蒙古自治区公共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先进个人”称号。1991 年 12 月至 1994 年 6 月期间，任内蒙古煤炭科学研究院电气工程师；1994 年 11 月至 2014 年 11 月期间，任瑞特有限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9 年 7 月至 2014 年 11 月期间，任呼和浩特市瑞特华铭科技有限公司（正在办理工商登记注销手续）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0 年 10 月至 2014 年 11 月期间，任呼和浩特市邦德保安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瑞特股份董事长兼总经理，任期三年。

2、徐颖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 年 10 月出生，硕士学历。1992 年 8 月至 2005 年 11 月期间，任内蒙古工业大学教师；2009 年 4 月起任华盈瀚科（北京）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瑞特股份董事（任期三年）、华盈瀚科（北京）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3、王建萍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1月出生，硕士学历。1994年12月至1997年2月期间，任呼和浩特市制锁工业公司财务人员；1997年3月至2014年11月期间，任瑞特有限财务经理；2010年10月至2014年11月期间，任呼和浩特市邦德保安服务有限公司监事。现任瑞特股份董事、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

4、刘伟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1月出生，本科学历，二级建造师。2002年4月至2014年11月期间，历任瑞特有限技术员、项目经理、技术总工、商务经理、销售总监、智能建筑事业部总经理。现任瑞特股份董事（任期三年）、智能建筑事业部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5、乔磊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2月出生，高中学历。2000年2月至2003年8月期间，任深圳佳厨厨具有限公司业务员；2003年9月至2006年4月期间，任深圳市佳利威实业有限公司销售总监兼西北区总经理；2006年5月至2014年9月期间，任深圳市成功基业科技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2014年9月至2014年11月期间，任瑞特有限销售总监。现任瑞特股份董事（任期三年）、销售总监。

6、平振芳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7月出生，本科学历。2008年2月至2011年2月期间，任内蒙古蒙牛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绩效经理；2011年3月至2013年3月期间，任新程金锣肉制品有限公司分公司人力资源总监；2013年4月至2014年11月期间，任瑞特有限总经理助理兼人力资源总监。现任瑞特股份董事（任期三年）、总经理助理。

7、李智林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2002年7月至2007年5月期间，任内蒙古公路工程局技术员；2007年9月至2009年3月期间，任内蒙古正安恒泰电力科技公司强电部部长；2009年8月至2013年8月期间，任内蒙古艾克斯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技术部主管；2013年9月至2014年11月期间，任瑞特有限研发部技术总监。现任瑞特股份董事（任期三年）、研发部技术总监、核心技术人员。

（二）监事

1、刘武胜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6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ACCA 财务管理师、中级会计师。1991年7月至1992年7月期间，任内蒙古石油公司审计员；1992年8月至1992年12月期间，任中国石油呼和浩特石化公司（炼油厂）会计员；1993年1月至1994年12月期间，任呼和浩特石化公司（炼油厂）金川公司财务科长；1995年1月至2003年12月期间，历任中石油呼石化公司多元集团财务部副部长、审计处长；2004年1月至2004年12月期间，任内蒙古华才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项目经理；2005年1月至2007年6月期间，任内蒙古特弘煤电集团财务总监；2007年7月至2009年12月期间，任包头市华鹿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0年4月至2010年12月期间，任中国石油呼和浩特石化公司计划与投资控制主管；2011年1月至2011年9月期间，任内蒙古中实能源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1年10月至2014年4月期间，任内蒙古正隆谷物食品有限公司集团财务管理中心总经理；2014年5月起任内蒙古三主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团财务总监；2013年10月至2014年11月期间，任瑞特有限高级顾问。现任瑞特股份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内蒙古三主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团财务总监。

2、刘凤鸣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3月出生，大专学历。2004年5月至2007年3月期间，任呼和浩特索诺音响公司技术工程师；2007年4月至2010年4月期间，任呼和浩特汇康公司技术工程师兼网络维护工程师；2010年10月至2014年11月期间，任瑞特有限商务采购主管。现任瑞特股份监事（任期三年）、商务采购主管。

3、贾宁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2006年10月至2010年11月期间，任中粮可口可乐饮料（内蒙古）有限公司市场主管；2010年12月至2012年11月期间，任内蒙古利丰汽车有限公司市场主管；2012年12月至2014年11月期间，任瑞特有限品牌经理。现任瑞特股份监事（任期三年）、品牌经理。

（三）高级管理人员

- 1、尹金和先生：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一）董事”。
- 2、王建萍女士：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简历详见本节“（一）董事”。

五、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4,413.04	1,582.93	993.55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336.60	1,112.22	972.9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336.60	1,112.22	972.99
每股净资产（元）	1.15	1.06	0.9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5	1.06	0.9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4.39%	29.74%	2.07%
流动比率（倍）	2.73	3.02	39.68
速动比率（倍）	2.30	2.05	22.64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232.08	1,516.71	129.84
净利润（万元）	107.47	139.22	-17.0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07.47	139.22	-17.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07.56	139.06	-17.0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07.56	139.06	-17.09
毛利率（%）	39.15	27.66	45.81
净资产收益率（%）	8.20	13.35	-3.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8.20	13.34	-3.6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13	-0.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13	-0.03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1.33	3.28	1.53
存货周转率（次）	1.63	2.72	0.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499.32	-97.61	-135.4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2	-0.09	-0.27

注：主要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 1、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 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3、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4、每股净资产：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26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数据简表内未列示整体变更后的每股财务指标，财务数据简表内两年及一期每股净资产的计算公式为：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实收资本。

下表为按照瑞特有限整体设立股份公司时折合的股份数 3000 万股，模拟计算的报告期末每股净资产：

项目	2014 年 9 月 30 日
每股净资产（元）	1.1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1

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普通股股数（即 3000 万股）；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期末普通股股数（即 3000 万股）。

5、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6、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计算公式引用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与披露》：

$$(1) \text{ 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₀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 基本每股收益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 稀释每股收益

$$\text{稀释每股收益} = P_1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

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26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数据简表内未列示整体变更后的每股财务指标，财务数据简表内两年及一期每股收益计算中，以实收资本作为上述计算公式中的股本，对每股收益进行计算。

下表为按照瑞特有限整体设立股份公司时折合的股份数 3000 万股，模拟计算的 2014 年 1-9 月每股收益：

项目	2014 年 1-9 月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7、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8、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9、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加权平均股数，其中加权平均股数为上述每股收益计算公式中的 S。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26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数据简表内未列示整体变更后的每股财务指标，财务数据简表内两年及一期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计算中，以实收资本作为股本，对每股收益进行计算。

下表为按照瑞特有限整体设立股份公司时折合的股份数 3000 万股，模拟计算的 2014 年 1-9 月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

项目	2014 年 1-9 月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1

六、本次挂牌有关机构和人员情况

（一）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大建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院5号楼

联系电话：010-59355761

传真：010-56437017

项目负责人：王宏斌

项目小组成员：刘丽君、杨璐、王运龙

（二）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机构负责人：张学兵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6号SK大厦36/37层

联系电话：010-59572288

传真：010-65681022

经办律师：冯闻军、叶桐、曹芊

（三）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机构负责人：杨剑涛、顾仁荣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8号院7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5-11层

联系电话：010-88095879

传真：88091199

经办会计师：刘燃、郑露露

（四）资产评估机构

机构名称：北京中和谊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俊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新城文化大厦A座11层

联系电话：010-83010681

传真：010-63563162

经办评估师：牛从然、孙珍果

（五）验资机构

机构名称：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机构负责人：杨剑涛、顾仁荣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8号院7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5-11层

联系电话：010-88095879

传真：88091199

（六）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七）拟挂牌场所

股票登记机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010-63889513

传真：010-63889514

第二节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一）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整体解决方案的设计、实施和节能优化控制系统的开发、销售，以及相关的技术服务。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为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和节能优化控制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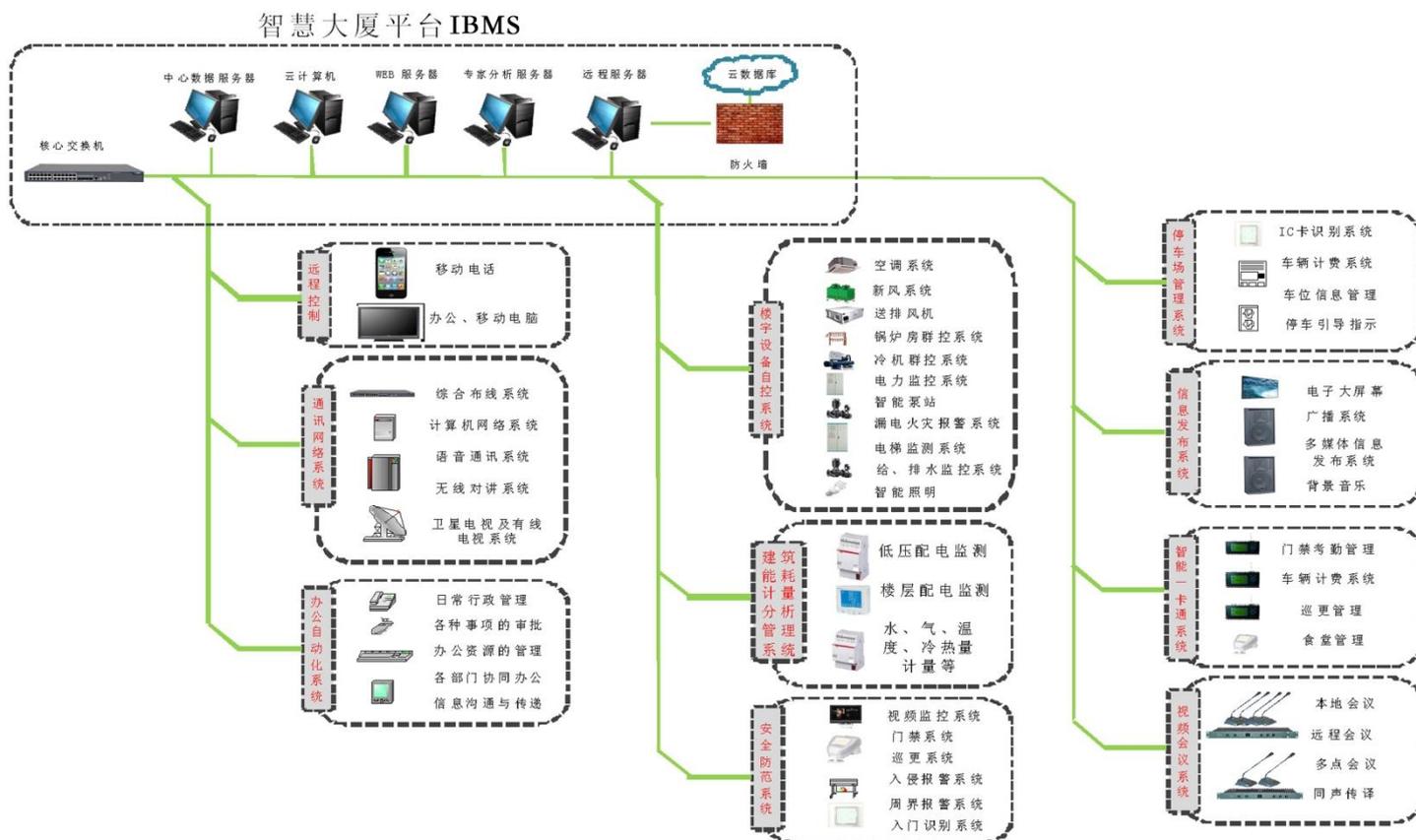
1、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

（1）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简介

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是在“IBMS 智能大厦管理系统”的基础上更进一步的与信息网络技术、智控技术、云计算运用以及物联网技术集成，实现更高一层的建筑集成管理系统。公司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采用开放式结构，通过标准化协议和数据库接口，将各种子系统集成为一个智能的统一系统，完成各子系统间的信息交换和通讯协议转换，实现建筑自动化和智能化管理。此系统突出的是建筑智能化管理和节能方面的功能，即全面实现优化控制和管理，节能降耗。

公司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以智能大厦管理系统 IBMS 为平台，根据客户需求集成通讯网络系统 CNS、办公自动化系统 OAS、楼宇设备自控系统 BAS、建筑能耗计量分析管理系统 BEAS、安全防范系统 CAS、停车场管理系统 CPA、信息发布系统 PAS、智能一卡通系统 CAS、视频会议系统 VCS。

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涉及的典型系统框图如下：



(2) 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应用的主要核心技术和实现的主要功能

①智能大厦管理系统 IBMS

智能大厦管理系统 IBMS（以下简称“IBMS”）为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两大核心技术之一，由中心服务器、云计算、核心交换机、智慧心数据库、远程访问、物联网模块、输入输出接口和操作站等构成一套具有开放式结构、模块化应用、人工智能型系统总成。平台以采集数据信息为依据，使用人工智能根据智慧心数据库进行分析判断，代替人类思考下一步工作，计算机指导下一步最优化工作并做出预示工作结果。

云计算提供更快的运算速度，同时提供更安全的数据保证。核心交换机、物联网模块、输入输出接口为操作站提供人机数据交互，可接大屏显示、智能手机、远程电脑、可实现远程访问、远程监控整个大楼每个环节。

②楼宇设备自控系统 B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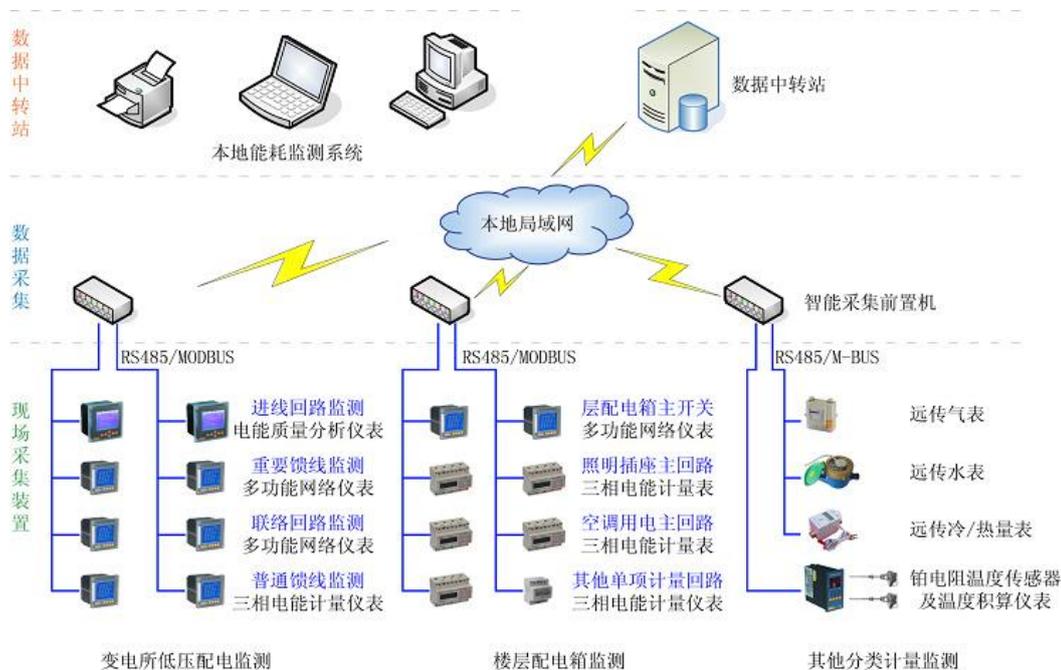
楼宇设备自控系统 BAS（以下简称“BAS”）基于现代控制论中分布式控制理

论而设计的集散型系统，具有集中操作、管理和分散控制的综合系统。BAS 集成了智能照明管理系统、机房环境监控系统、电梯系统、电话遥控系统。用户可以通过预先编排的时间程序自动执行开关启停，也可通过手机、计算机等终端远程提出楼宇系统数据，如温度/压力/流量参数等，发出指令，实施远程控制，实现对设备的监控与管理，可以节约能源和人力资源。

③建筑能耗计量分析管理系统 BEAS

建筑能耗计量分析管理系统是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的核心系统之一，是针对建筑能耗开发的软件平台，以优化算法为中心，以计算机、通讯设备、测控单元为基本工具，根据现场实际情况采用现场总线、光纤环网或无线通讯中的一种或多种结合的最优化的组网方式，为大型公共建筑的实时数据采集及远程管理与控制提供了基础平台，它可以和检测设备构成任意复杂的监控系统，开放性、网络化、单元化、组态化的采用面向对象的分层、分级、分布式智能一体化结构。

系统建立如下层次结构：



④安全防范系统 CAS

安全防范系统 CAS（以下简称“CAS”）是以维护建筑安全为目的，运用安全

防范产品和相关产品所构成的门禁系统、巡更系统、入侵报警系统、围栏周界监控报警、入门识别系统为子系统组合或集成的电子系统或网络。CAS 以工控计算机作为监控系统的控制核心，通过智能化视频监控技术，建立图像及图像描述之间映射关系，从而使计算机能够通过数字图像处理和分析来理解视频画面中的内容，达到自动维护建筑安全的目的。

(3) 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特点及特定消费群体

公司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是高新科学技术与传统建筑结合的产物，具有以下特点：

- ①先进性：采用结构化模式，采用主流的相对成熟的技术；
- ②开放性：采用开放式结构，并且可以通过标准的协议和数据库接口，方便用户今后的升级；
- ③可靠性：是一个可靠性和容错性很强的结构；
- ④模块化：软件和硬件必须是模块化结构，便于系统扩展和用户需求变化时的变更；
- ⑤可管理性：采用标准化网络协议，实现网络的集中管理；
- ⑥实用性：结构模式适应物业管理的需求，系统操作简单方便，容易使用；
- ⑦可扩展性：能够保证今后新系统接入的方便。

经过多年的发展，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已成为一个相对成熟和可靠的系统，能够满足客户的不同需求，适合各种建筑大厦，可真正实现智慧建筑安全、高效、便捷、舒适的工作和生活环境的目的。

2、节能优化控制系统

(1) 节能优化控制系统简介

节能优化控制系统是以优化算法为核心，综合运用智能控制、多目标优化、先进算法、统计学习等先进理论，实现系统优化，有助于提高工业生产设备运行的安全性、可靠性和经济性，达到节能减排的目标。目前，公司自主研发的节能

优化控制系统主要为锅炉性能优化系统。

锅炉性能优化系统，是基于复杂系统理论、多目标优化理论和滚动优化技术的工业过程优化软件系统。锅炉性能优化系统可根据用户需求进行锅炉系统全面性能优化，提高锅炉效率，降低供电煤耗，预防或治理结焦结渣、降低 NO_x 排放，提高锅炉运行效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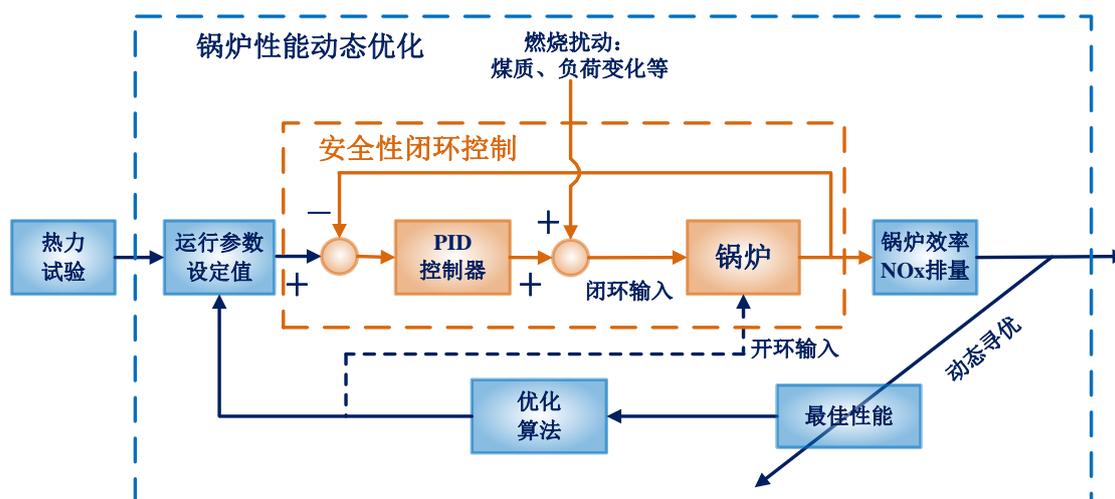
(2) 锅炉性能优化系统原理

锅炉运行的多目标参数间往往存在诸多矛盾，譬如燃烧效率与氮氧化物排放、低氧燃烧与还原性气体腐蚀等，这些因素往往此消彼长，无法同时达到最优化目标。锅炉控制系统中广泛采用热工 DCS 系统，DCS 系统采用相对简单的控制逻辑和分散控制，不具备锅炉系统集中控制和整体管理能力，无法解决多变量间的相关协调问题。另外，DCS 的控制逻辑仅针对锅炉各常见负荷与煤质稳定的条件下的稳态工况所设计，无法改善锅炉系统的运行水平和经济指标。在工程实际中，应从全局优化的观点出发，全面考虑和协调多目标间的关系，借助数学和优化计算方法，在次要目标满足安全性和环保要求的前提下，追求主要目标(煤耗)

达到最优。可以用 $\max_{\text{NO}_x < \text{NO}_x_{\max}} \eta$ 表示。

其中， η 为锅炉热效率，定义为： $\eta = 100 - (q_2 + q_3 + q_4 + q_5 + q_6) = q_1$ ； NO_x_{\max} 为氮氧化物排量控制的上限。 q_1 —锅炉有效利用热量占输入热量的百分数； q_2 —排烟热量损失占输入热量的百分数； q_3 —化学不完全燃烧热量损失占输入热量的百分数； q_4 —机械不完全燃烧热量损失占输入热量的百分数； q_5 —锅炉散热热量损失占输入热量的百分数； q_6 —灰渣物理热量损失占输入热量的百分数。

锅炉性能优化系统原理框图如下：



内环为电厂锅炉原有 DCS 闭环控制系统，其运行参数设定值由设计单位经热力试验给出的原始数据确定。但随着锅炉运行内、外部环境的改变（如煤质、煤粉细度、配煤方式、配风方式、锅炉负荷变化、设备大修等），锅炉控制系统的这组给定值往往很难适应变化后的系统模型，系统无法按设计指标运行的情况非常普遍，直接后果为锅炉效率下降、污染物排放增加。因此，仅仅保证锅炉运行的闭环安全性能是不够的，仍需在系统外部配置锅炉性能动态优化系统，该系统以对锅炉数学模型的精确辨识为基础，利用其可调参数（输入）和中间参数和反映参数（状态量）的数学映射关系，动态调整锅炉 DCS 闭环运行参数给定值，在安全性容许的前提下，甚至调节燃烧系统的开环输入，深度挖掘锅炉系统的运行能力和运行空间，在 NOx 排放量不超标的前提下，实现锅炉燃烧效率的最优化运行。

（3）锅炉性能优化系统应用的主要核心技术和实现的主要功能

①提高锅炉效率，节能减排

锅炉性能优化系统充分分析现有系统的优化冗余度，在最优实验设计原则的指导下，设计优化实验方向，完成前期优化实验。利用多变量非线性相关分析完成数据筛选，选择同优化目标量高度相关的输入数据，确定合理的精简化的输入变量集合。综合采用多种滤波算法对输入输出数据进行预处理以去除其中的噪声成分和数据野点。根据处理后的实验数据，利用人工神经网络对锅炉输入、输出间数学映射进行建模，同时采用进化算法训练和优化网络参数，使其可以匹配

和反映现有的输入输出的非线性映射关系。锅炉性能优化系统可根据用户需求进行锅炉系统全面性能优化，寻优算法自身具有求解约束条件下全局最优运行状态的能力。根据不同的侧重点，提高锅炉效率，降低供电煤耗，预防或治理结焦结渣、降低 NOx 排放，提高锅炉运行的安全性、可靠性和经济性。

②突破传统的局部优化运行模式，帮助客户全面提升运行管理水平和经济效益

锅炉性能优化系统针对煤质经常发生变化和难以测量的问题，提出以本地搜索和最优目标更新的滚动优化策略，运用统计方法综合考虑历史数据与信息对训练用数据的贡献，合理遗忘部分历史数据对网络训练的贡献，以适应煤质变化对离线训练优化系统的影响，改善其应用效果。锅炉性能优化系统软件引进了新的系统分析理念和优化管理技术，帮助用户突破传统的局部优化运行模式，全面提升企业的运行管理水平和经济效益。

(4) 锅炉性能优化系统特点及特定消费群体

锅炉性能优化系统以先进算法为核心，突破传统理念，追求成本约束条件下节能减排效果的不断提升，其主要特点如下：

①先进性：以工程师丰富的专业经验和系统观念为基础，充分了解锅炉存在的问题和用户的需求，并针对锅炉的具体特点进行多目标优化设计，同时，利用计算机技术和优化控制逻辑，解决多输入变量和多目标之间优化组合的难题，用科学的方法解决传统的认识误区，突破传统运行模式；

②开放性：在线开环指导或闭环控制运行，直接完成优化燃烧运行，并可以根据用户不同需求，完成不同燃烧形式组态，实现全面或单项性能指标(不损害其它性能指标)优化；

③经济性：安装调试和优化过程占用时间短，成本低；

④安全性：引进先进的航天遥感技术和装置，对炉膛出口进行实时在线监测，得到反映锅炉系统燃烧状态和换热过程中关键数据，有效地解决人工神经网络训练快速收敛的问题，防止过热器、再热器等部件超温和高温腐蚀等问题产生，并可帮助用户预防和控制炉膛结焦结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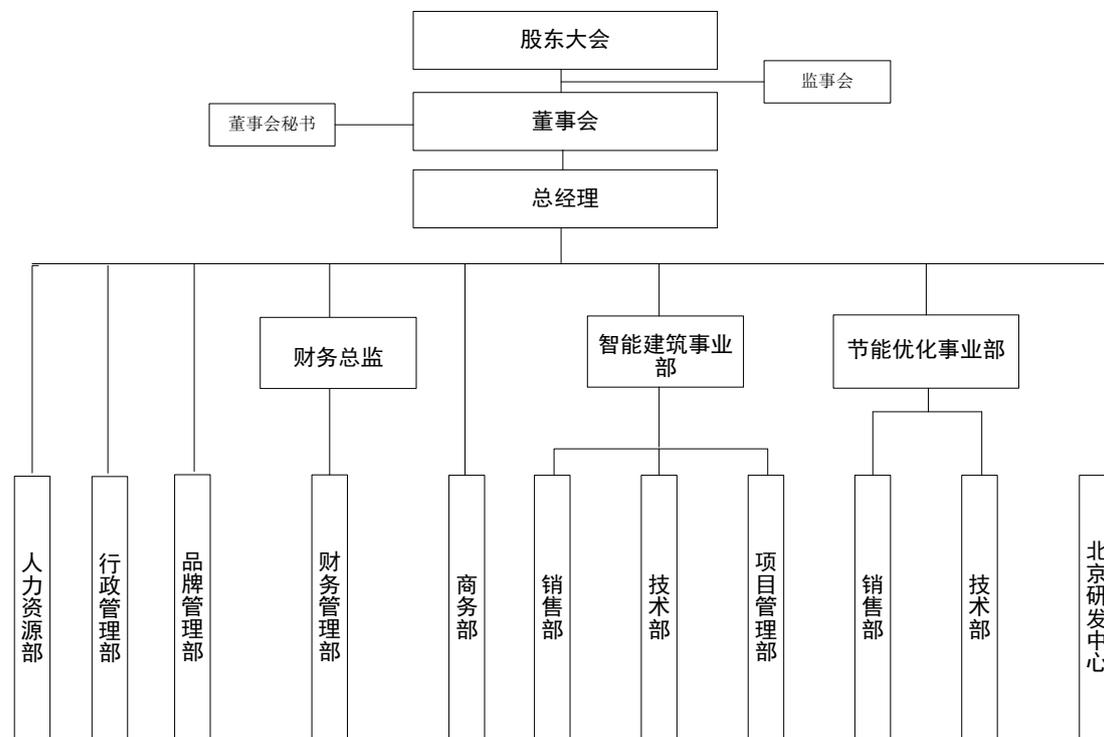
⑤实用性：根据欧美工业发达国家的成功经验，利用模糊数学理论和人工神经网络技术，找出多变量之间的非线性关系，计算得到运行参数的最佳组合，帮助技术人员全面系统的理解约束条件和系统潜力，从而挖掘出系统的最优性能或在多重约束条件下找出一个最佳方案；

⑥鲁棒性：具备自学习功能，能在一定范围内适应锅炉燃烧过程中的众多不确定性因素，输入变量变动幅度在 10%左右能实现自适应，如果变动的幅度过大，可根据具体变动情况，在离线情况下进行调试和建立几种与之相适应的优化运行模式，在实时监测数据的支持下，进行模式无缝切换或直接实时优化控制，优化运行的前提是保证锅炉系统的安全稳定运行。

公司锅炉性能优化系统锅主要应用于大工业锅炉能效优化，目前可应用于火力发电、煤化工、石油化工等行业。

二、公司组织结构、商业模式及业务流程

（一）公司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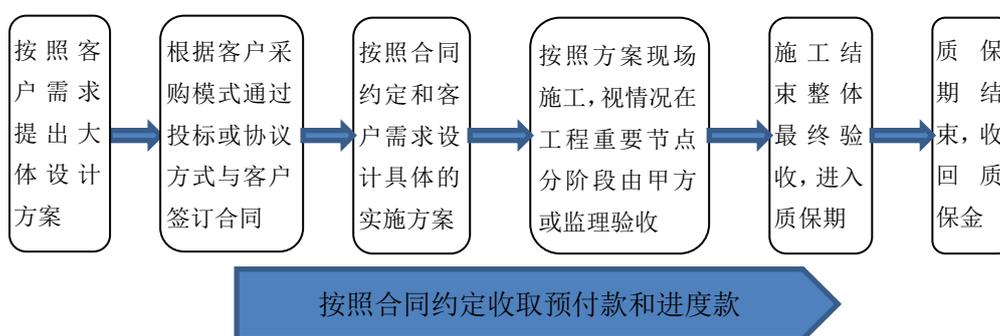


（二）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秉持“以客户为中心”、“服务至上”的核心价值观，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以设计开发能力和技术储备为支撑，快速响应客户差异化需求，提供具有竞争力的产品，并努力为客户提供增值服务，实现收入扩大和效益提升。公司主要产品商业模式主要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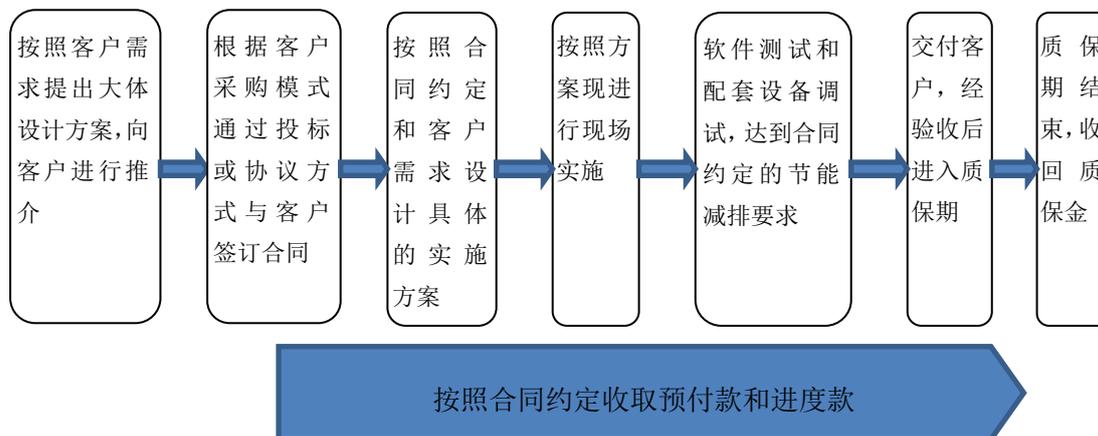
1、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

公司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业务采用的主要商业模式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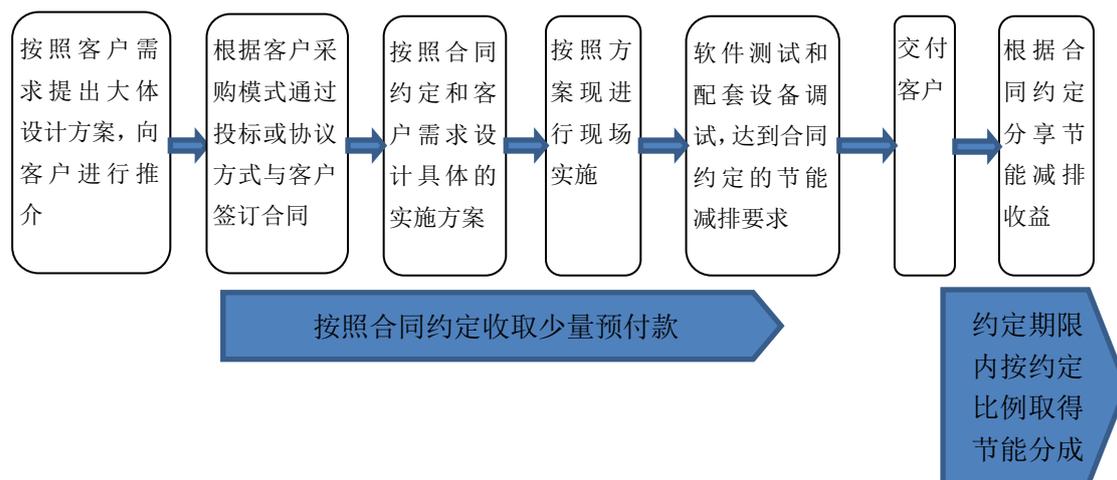


2、节能优化控制系统

（1）报告期内，公司节能优化控制系统业务采用的主要商业模式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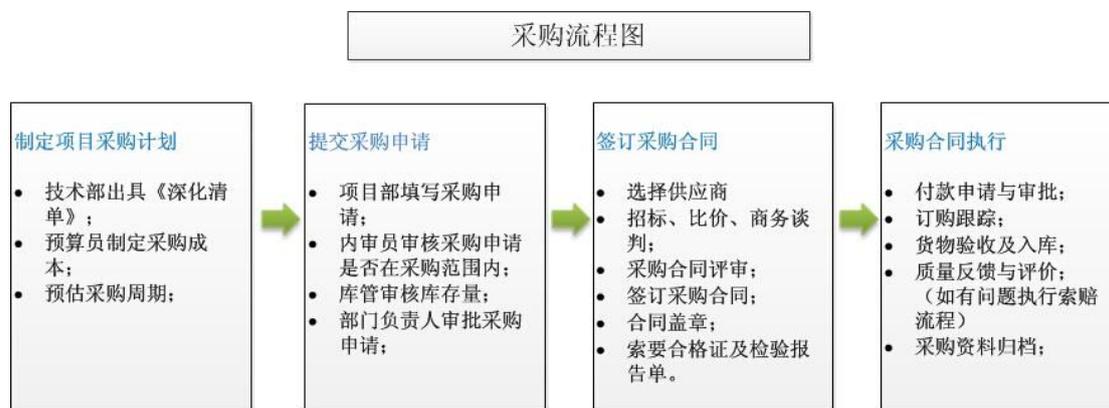
（2）节能优化控制系统业务还适合合同能源管理的商业模式，目前公司正在进行相关的论证、备案、谈判等准备工作。合同能源管理模式下，主要业务流程如下：



(三) 公司业务流程

1、公司供应链及其管理

公司结合自身业务实际，制订了《商务采购管理制度》，整体上采用分项目按需采购的模式安排采购，同时基于**适度库存和规模效益**考虑对部分通用物料实施批量采购。商务部负责公司采购业务的实施和管理，主要流程如下：



(1) 商务部根据技术部编制的经审批《深化清单》，做出成本预算，并标明采购周期。

(2) 项目管理部项目经理根据工程进度、采购周期、深化清单等，制定项目采购计划和采购申请。

(3) 财务部对采购申请进行财务审核和库存审核后，商务部进行比价采购并签订采购合同。

(4) 采购的物料达到指定地点后，由项目材料兼库管员或由库房管理员负

责协调公司技术人员进行验收。

公司制订了《供应商管理制度》，对供应商采取合格供应商评价制度。对于重要物料，商务部寻找三家（包括三家）以上的供应商，通过招标、比价、商务谈判、寻找可替代的产品等形式稳定产品价格，降低采购成本；同时，公司与主要供应商保持稳定的商业合作关系，确保原材料供应充足、渠道畅通。

2、主要产品的生产流程

公司在智能建筑事业部下设技术部和项目管理部、在节能优化事业部下设技术部负责公司产品的设计和实施。由于产品具有较为明显的定制性的特点，公司目前主要采用“以销定产+合理预测”的生产模式，按照销售合同或者确定性的意向性销售，根据客户需要的相关技术参数及工况条件进行设计，并组织实施项目。在具体施工过程中，根据人力成本最优和专业化优势最大化原则，公司对部分施工工序采用劳务外包方式完成，公司对劳务外包进行施工前技术交底、施工过程中监督、施工后验收等方式进行全面的质量管控。公司制订了《工程项目管理细则》，对主要产品实施流程进行了规范。

（1）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

公司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主要采用集成方式组织设计实施，主要实施流程如下：



①项目管理部根据工程项目的要求组建项目部，任命项目负责人。

②销售负责人牵头组织技术负责人、项目管理部、项目组等有关部门和人员

对项目现场进行实地勘察。

③技术部组织项目管理部、项目部、内审员等有关部门和人员对设计图纸和文件进行会审，形成图纸、说明、设备材料清单。

④项目经理负责编制施工方案及计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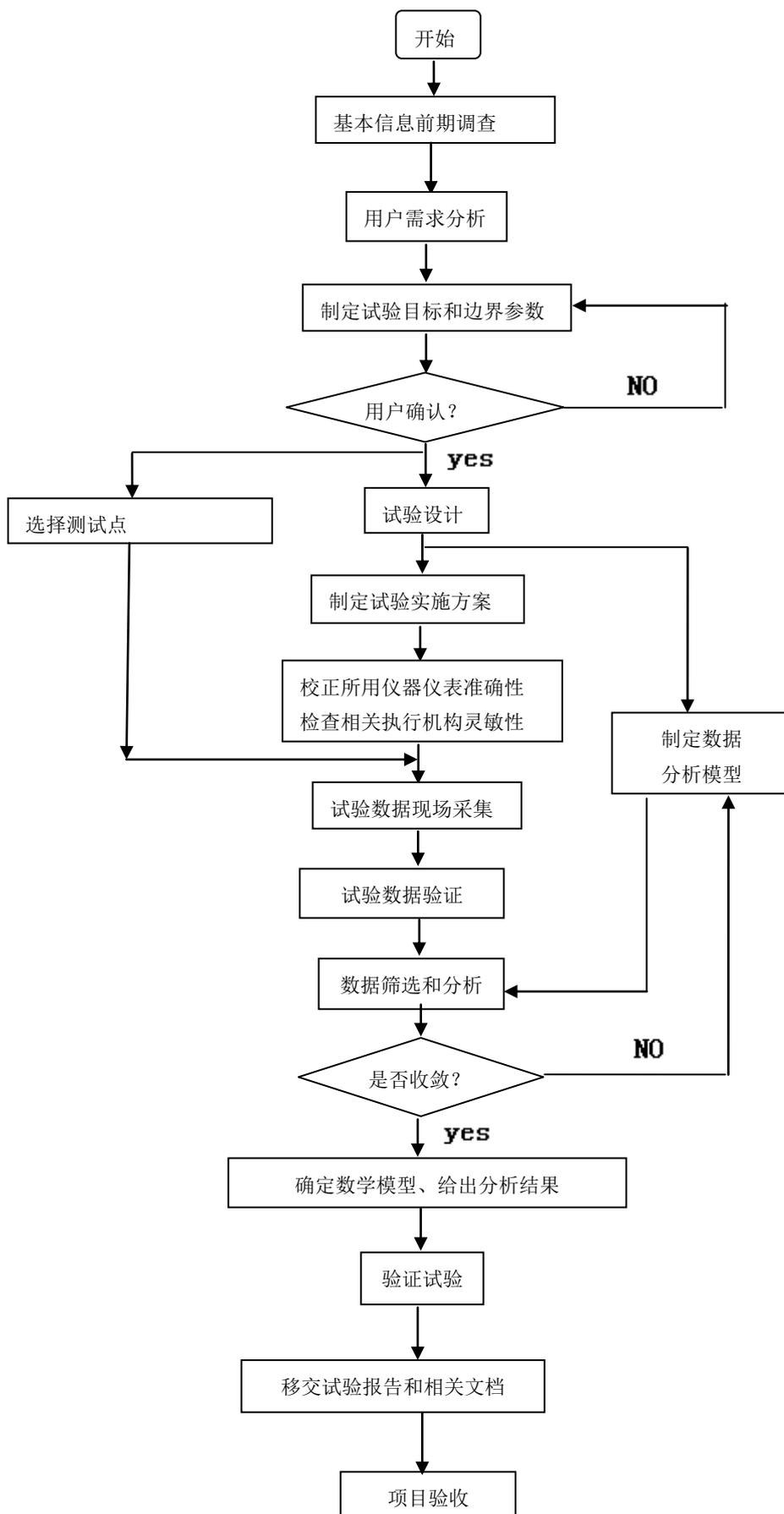
⑤进行施工现场准备，并由项目部专责工程师根据需要对施工人员进行技术交底、安全交底。

⑥施工人员现场施工，项目部按照公司相关规范对施工过程进行现场管理和过程控制，在工程关键节点会同甲方或者工程监理进行验收。

⑦项目竣工验收，主要包括编制竣工资料、初验、终验组织、系统培训、项目移交等。

（2）节能优化控制系统

公司节能优化控制业务主要流程如下：



①技术根据项目要求组建项目组，任命项目负责人。

②销售负责人牵头组织技术负责人、项目组等有关部门和人员对项目现场进行实地勘察。

③项目组根据实地勘察情况和技术参数要求开发出切实符合客户需求的个性化软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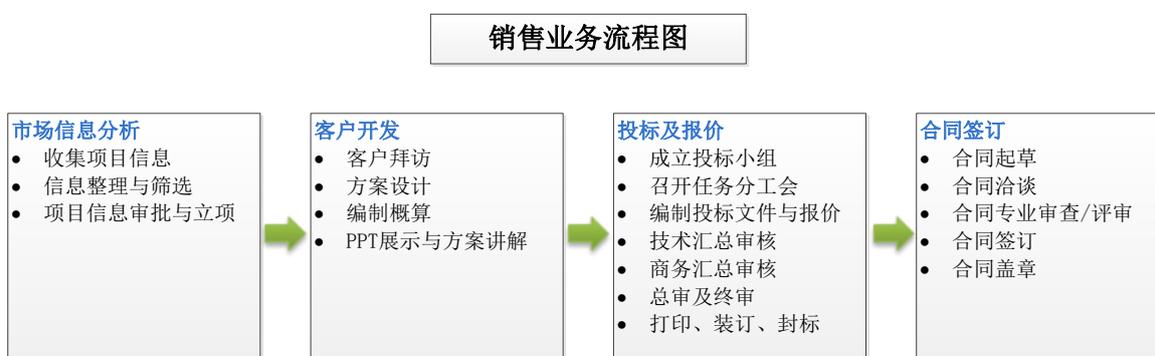
④项目涉及传感器等硬件安装调试。

⑤节能优化控制系统整体调试。

⑥达到或超过约定节能减排参数后整体交付客户。

3、公司营销体系及管理

公司采用直销的销售模式，通过投标和竞争性谈判等方式获取订单，在智能建筑事业部、节能优化事业部下分别设立销售部负责销售业务。公司制定了《售前管理制度》，对客户开发、投标及报价、合同签订、销售费用内部控制、激励办法等进行了规范。公司销售业务主要流程如下：



①销售人员通过多种方式收集和筛选客户信息，初步确定客户需求。

②根据市场情况、客户需求确定项目类型，配置相应人员协助销售人员进行销售，利用团队合作优势力求项目成功率。

③项目销售负责人发起立项申请，报请立项审批。

④销售人员将客户需求提交技术部，技术部根据客户需求和现场勘察结果完

成方案设计。

⑤根据项目成本初步预算和市场情况确定报价后进行投标，签订销售合同。

4、公司研发业务流程

(1) 研发机构设置

公司建立了由总经理直接负责的研发机构体系，分别在智能建筑事业部和节能优化事业部下设立了技术部，主要负责根据客户需求编制项目设计和开发计划、项目技术方案设计、项目施工和售后服务技术支持等。公司正在筹建北京研发中心，主要负责自有新产品（包括产品升级）构思设计、对产品项目与技术开发项目进行跨部门的项目管理、部门技术资料管理、协助项目部进行售前工程师技术培训等。

(2) 研发流程

公司核心技术取得方式均为公司自主开发，主要技术研发过程大体上分为项目可行性评估、项目开发准备、产品研发、产品交付等四个阶段，各阶段主要情况如下：



(3) 研发费用金额及其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报告期内各期研发费用金额及其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研发投入	59.28	99.17	18.02
营业收入	1,232.08	1,516.71	129.84
占营业收入比例	4.81%	6.54%	13.88%

公司 2014 年 1-9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研发投入分别为 59.28 万元、

99.17 万元、18.02 万元。其中，2013 年度有研发投入 59.24 万元，因形成产品并对外销售而计入营业成本，其余研发投入 39.93 万元计入了管理费用；2014 年 1-9 月、2012 年度研发投入均计入了管理费用。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公司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核心技术主要情况如下：

名称	用途	技术特点	先进程度
建筑智能一体化平台	用于大型建筑或建筑群的整体优化和全方位、一体化控制，达到智能、高效、节能的目的	技术先进，具有智能优化控制功能；能耗全方位、协调管理、高效节能；模块化的子系统设计，做到标准统一、施工方法统一；软件运行安全、稳定、可靠；人性化设计，整个系统优化控制简单化，协调工作一致化	国内领先
电厂锅炉性能优化系统	用于电厂锅炉的优化燃烧，达到节能、降耗、减排的目的	技术先进，融合专家经验、试验设计与 RBF 神经网络技术为一体的优化策略，实现锅炉多项指标之间的协调，达到锅炉综合性能全面改善的目的，具有投资少、风险小、效果明显的优点；引入关键测点—炉膛出口温度，为预防超温、结焦结渣等提供可靠调控依据、化软件运行稳定、可靠，对操作员技能要求较低，界面友好，操作简单；在 DCS 控制的基础上，优化策略添加在监督控制层，不改变锅炉现有控制系统，可保证锅炉运行的安全性和稳定性	国内领先
热网平衡优化系统	用于供热系统热量平衡的自动调节，达到节能、减排的目的	本系统对于热网系统大滞后、非线性、强耦合及多变量的系统特性能够很好的控制，使热网实现全自动平衡调节；节约能耗，提高热网自动化控制水平	国内领先

上述技术取得方式均为公司自主开发，公司对上述核心技术具有完全知识产权，不存在产权不清晰的情况，不存在权属争议。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拥有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8 项，均为原始取得，具体如下：

序号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名称	证书号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取得方式
1	瑞特优化系统 V1.0	第 0727761 号	2014SR058517	2014 年 4 月 24 日	原始取得
2	RTOS- I 链条炉优化系统 V1.00	第 0727764 号	2014SR058520	2014 年 4 月 1 日	原始取得
3	RTOS- II 流化床锅炉优化系统 V1.00	第 0727759 号	2014SR058515	2014 年 4 月 1 日	原始取得
4	智能建筑安全监控系统 V1.0	第 0756835 号	2014SR087591	2013 年 2 月 19 日	原始取得
5	LED 节目编辑系统 V1.0	第 0756816 号	2014SR087572	2013 年 2 月 22 日	原始取得
6	基于云技术的火电厂锅炉性能优化远程监测系统 V1.0	第 0787136 号	2014SR117893	2014 年 6 月 19 日	原始取得
7	瑞特建筑智能一体化平台系统 V1.0	第 0884957 号	2014SR215728	2011 年 10 月 30 日	原始取得
8	SMART 锅炉性能优化软件 V5.0	第 0902047 号	2015SR014965	2014 年 10 月 30 日	原始取得

2、专利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各项专利共计 8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取得方式	申请日期
1	高温承压水设备的清洗装置	实用新型	ZL 2013 2 0193850.9	原始取得	2013 年 4 月 17 日
2	分布式流量循环泵热网运行监控系统	实用新型	ZL 2013 2 0191287.1	原始取得	2013 年 4 月 16 日
3	快接装置	实用新型	ZL 2013 2 0190917.3	原始取得	2013 年 4 月 16 日
4	换热站内的超压泄水保护装置	实用新型	ZL 2013 2 0196191.4	原始取得	2013 年 4 月 18 日
5	LED 显示屏安装钢结构	实用新型	ZL 2013 2 0197681.6	原始取得	2013 年 4 月 18 日
6	LED 屏主框架钢结构	实用新型	ZL 2013 2 0197682.0	原始取得	2013 年 4 月 18 日
7	锅炉系统及其温度调节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4 2 0286556.7	原始取得	2014 年 5 月 30 日
8	烟道脱硝系统	实用新型	ZL 2014 2 0286557.1	原始取得	2014 年 5 月 30 日

根据《专利法》，上述实用新型专利的有效期为自申请之日起 10 年。

3、商标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拥有注册商标 13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	注册编号	注册有效期限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取得方式
1		10684561	2023 年 5 月 20 日	第 45 类	原始取得
2		10661505	2023 年 7 月 20 日	第 41 类	原始取得

序号	商标	注册编号	注册有效期限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取得方式
3		10660926	2023年7月27日	第37类	原始取得
4		10661728	2023年5月13日	第42类	原始取得
5		10660629	2023年5月13日	第11类	原始取得
6		10661376	2023年7月20日	第37类	原始取得
7		10660385	2023年7月6日	第11类	原始取得
8		10684425	2023年5月20日	第45类	原始取得
9		10684339	2023年5月20日	第45类	原始取得
10		10661577	2023年7月6日	第41类	原始取得
11		10684825	2023年5月27日	第36类	原始取得
12		10684101	2014年1月20日	第43类	原始取得
13		10661424	2023年12月13日	第37类	原始取得

注：因股份公司设立时间较短，上述商标的证载注册人为“内蒙古瑞特科技有限公司”，目前正在办理名称变更。

4、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拥有 3 项软件产品登记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产品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时间
1	RTOS-II 流化床锅炉优化系统	蒙 DGY-2014-0040	2014年9月30日

2	RTOS- I 链条炉优化系统	蒙DGY-2014-0041	2014年9月30日
3	瑞特优化系统V1.0	蒙DGY-2014-0042	2014年9月30日

注：因股份公司设立时间较短，上述软件产品登记证书证载申请企业为“内蒙古瑞特科技有限公司”，尚未办理名称变更。

5、作品登记证书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拥有作品登记证书 1 项，具体情况如下：

著作权名称	著作权人	著作权证书号码	登记号	登记日期	首次发表时间
内蒙古瑞特科技有限公司企业标识	内蒙古瑞特优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0122945	国作登字-2015-F-00122945	2015年1月22日	2012年10月16日

（三）公司业务资质及认证情况

1、业务资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已取得的资质证书如下：

序号	资质名称	证书编号	用途	有效期	发证机关
1	软件企业认定证书	蒙 R-2014-0010	认定为软件企业	2015年9月29日	内蒙古自治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	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施工贰级资质	C215005494	可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以及工程设计、工程施工、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	2015年6月7日	内蒙古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3	安全生产许可证	(蒙)JZ 安许证字[2013]000119	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许可	2016年8月29日	内蒙古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4	内蒙古自治区公共安全技防系统设计、施工、维护备案贰级证书	2192	公共安全技防系统设计、施工、维修	2015年5月31日	内蒙古自治区公安厅公共安全技术防范管理办公室
5	音、视频工程企业壹级资质	NO14501	音、视频工程设计，施工安装工程的承接	2020年5月6日	中国录音师协会
6	声频工程企业综合技术等级壹级证书	AESC-AE2013-010436	声频工程设计、安装、调试、测量及服务	2015年11月6日	中国电子学会声频工程分会
7	金融机构营业场所和金库安全防范设施施工企业	13-097	可以承接金融系统的安全防范设施设计与施工	2016年9月10日	内蒙古自治区公安厅

	登记证书				
8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415000026	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2017年8月28日	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厅、财政厅、国税总局

2、奖项及荣誉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获得的主要奖项及荣誉情况如下：

序号	奖项名称	颁发单位	奖励对象	证书编号	颁发年份
1	内蒙古自治区公共安全技术防范行业 2012 年度-2014 年度 AAA 级诚信企业	内蒙古自治区公共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	内蒙古瑞特科技有限公司	NAXCX1037	2012
2	内蒙古自治区公共安全技术防范行业 2014 年度-2016 年度 AAA 级诚信企业	内蒙古自治区公共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	内蒙古瑞特科技有限公司	NAXCX1078	2014
3	优质工程	内蒙古自治区公共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	内蒙古瑞特科技有限公司设计、施工的准格尔旗满世尚苑住宅小区弱电系统工程	NAXYZ1026	2014

(四) 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办公楼，为开展业务所需，主要固定资产均通过股东出资和采购方式获得。

公司现有位于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新建东街桥华世纪村三期居雅园秋苑 2 号楼 1-2 层 18 号房 101 的商业用房产 1 座，建筑面积 433.14 平方米，房产证号：呼房权证赛罕区字第 2014135344 号。该房产已为公司贷款设置抵押担保，并进行了他项权登记。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该项资产原值为 1,345.98 万元，累计折旧为 2.37 万元，账面价值为 1,343.61 万元，折旧年限为 45 年，成新率²为 99.82%。

除上述办公楼外，公司主要设备情况如下：

名称	数量	原值 (万元)	累计折旧 (万元)	账面价值 (万元)	使用年限 (年)	成新率
恒温恒湿测试箱	1 台	28.50	16.70	11.80	5	41.42%
网络分析仪	1 台	28.36	16.61	11.74	5	41.42%

²成新率=账面价值/原值，下同。

网络测试仪	10 台	24.55	14.38	10.17	5	41.42%
示波器	6 台	34.40	20.15	14.25	5	41.42%
光纤熔接机	5 台	22.50	13.18	9.32	5	41.42%
自动化设备维修测试台	1 台	19.10	11.19	7.91	5	41.42%
变压器综合特性测试台	1 台	17.86	10.46	7.40	5	41.42%
全站仪+手持 GIS	1 台	15.86	9.29	6.57	5	41.42%
日本进口光纤熔接机	1 台	13.11	7.68	5.43	5	41.42%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情况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共有员工 39 人，其具体结构如下：

（1）按业务岗位划分

类别	人数（人）	比例
项目实施人员	6	15.38%
销售人员	5	12.82%
技术人员	14	35.90%
管理人员	14	35.90%
合计	39	100.00%

（2）按受教育程度划分

类别	人数（人）	比例
本科及以上学历	17	43.59%
大专及以下	22	56.41%
合计	39	100.00%

（3）按年龄划分

年龄段	人数（人）	比例
30岁（含）以下	16	41.03%
30-40岁（不含）	18	46.15%
40岁（含）以上	5	12.82%
合计	39	100.00%

此外，公司尚有外聘专家 7 人。

2、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李智林：简历详见“第一节、四、（一）董事”。

(2) 刘伟明：简历详见“第一节、四、(一) 董事”。

四、与公司业务相关的情况

(一) 收入构成及实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全部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划分如下：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	628.49	51.01%	1,003.19	66.14%	-	-
节能优化控制系统	216.24	17.55%	-	-	-	-
其他	387.35	31.44%	513.53	33.86%	129.84	100.00%
合计	1,232.08	100.00%	1,516.71	100.00%	129.84	100.00%

(二) 主要消费群体及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1、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已成为一个相对成熟和可靠的系统，能够满足客户的不同需求，适合各种建筑大厦，可真正实现智慧建筑安全、高效、便捷、舒适的工作和生活环境的目的。

公司锅炉性能优化系统主要应用于大工业锅炉能效优化，目前可应用于火力发电、煤化工、石油化工等行业。

2、报告期内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年度	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占当期收入比例
2014年 1-9月	鄂尔多斯市乌兰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99.74	24.33%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公司	287.07	23.30%
	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16.24	17.55%
	内蒙古教育出版社	94.00	7.63%
	鄂尔多斯市满世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84.64	6.87%
	合计	981.68	79.68%
2013年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公安局	394.62	26.02%

年度	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占当期收入比例
度	内蒙古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228.17	15.04%
	托克托县公安局	195.93	12.92%
	鄂尔多斯市满世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95.00	12.86%
	乌兰察布市公安局	133.33	8.79%
	合计	1,147.05	75.63%
2012年 度	内蒙古教育出版社	63.17	48.65%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公司	34.95	26.92%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内蒙古有限公司	14.36	11.06%
	内蒙古农牧业科学院	8.74	6.73%
	锡林郭勒元和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3.34	2.57%
	合计	124.56	95.93%

（三）主要产品的原材料及供应情况

1、主要原材料及其供应情况

公司业务所需原材料主要包括建筑弱电用设备及材料、测量传感类设备等，主要原材料供应充足，不存在原材料供应风险。

2、报告期内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单位：万元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金额（万元）	占采购总额比例
2014年 1-9月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98.51	46.60%
	呼和浩特市瑞特华铭科技有限公司	200.12	23.40%
	广州市天誉创高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0.00	5.85%
	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麦辉音响设备店	16.02	1.87%
	广州嘉声音响设备有限公司	13.20	1.54%
	合计	677.85	79.27%
2013年 度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105.57	9.36%
	山西太工矿业教学设备有限公司	64.96	5.76%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5.39	2.25%
	北明软件有限公司	24.02	2.13%
	广东威创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22	1.62%
	合计	238.14	21.11%
2012年 度	北京通恒泛讯电信技术有限公司	70.42	20.66%
	北京博信众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67.23	19.72%
	深圳利亚德光电有限公司	21.42	6.28%
	深圳雷凌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19.02	5.58%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金额（万元）	占采购总额比例
	富鑫达电器设备厂	8.08	2.37%
	合计	186.16	54.61%

（四）重大业务合同

2012年1月1日至今，公司签订的重大合同（合同金额100万元以上）如下：

1、销售合同

签订时间	客户	合同标的	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2012年5月	内蒙古隆升建筑安装工程有 限公司	内蒙古农牧业现代流通网络服 务大厦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	100.00	执行中
2013年3月	鄂尔多斯市满世房地产开发 有限责任公司	尚苑住宅小区一期工程弱电系 统施工	195.00	执行完毕
2013年3月	呼和浩特市公安局赛罕区分 局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分局建设数 字化智能指挥中心	456.75	执行完毕
2013年4月	托克托县公安局	托克托县公安局建设智能化看 守所系统及视频监控改造设备 采购及安装调试	251.50	执行完毕
2013年5月	内蒙古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教学科研设备采购	266.95	执行完毕
2013年7月	鄂尔多斯市满世房地产开发 有限责任公司	水云轩小区弱电系统工程施工	460.00	执行中
2013年11月	乌兰察布市公安局	乌兰察布市公安局边界接入平 台	156.00	执行完毕
2014年3月	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 司	#1 锅炉性能优化	253.00	执行完毕
2014年5月	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	全国蒙汉双语法官培训基地工 程项目建筑智能化工程	165.59	执行中
2014年6月	内蒙古自治区本级政府投资 非经营性项目代建管理局	内蒙古自治区监察厅建设项目 弱电工程视频监控系统设备采 购合同	559.62	执行中
2014年7月	山西漳电同华发电有限公司	#1 锅炉性能优化系统	280.00	执行中
2014年9月	呼和浩特市公安局赛罕区分 局	呼和浩特市公安局赛罕区分局 安防监控系统采购	213.15	执行中
2014年9月	内蒙古自治区地方税务局	内蒙古自治区地方税务局本级 建筑安装工程项目	169.85	执行中
2014年12月	集宁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音视频会议系统设备	947.67	执行中
合计			4,475.09	-
其中：执行完毕合同金额合计			1,579.21	-

正在执行合同金额合计	2,895.89	-
------------	----------	---

2、采购合同

签订时间	供应商	合同标的	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2014年7月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公司	网络存储设备、网络摄像机、一体化网络球形摄像机等一批设备	311.55	执行完毕
2014年7月	呼和浩特市瑞特华铭科技有限公司	三菱投影机、门禁管理系统、视频线等一批设备和材料	232.03	执行完毕

3、借款合同

2014年9月，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签订借款合同，约定公司向其借款500.00万元，借款期限1年，自2014年9月12日至2015年9月11日，借款利率为基准利率上浮50%。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经归还借款400.00万元，该合同项下贷款余额为100.00万元。

4、担保合同

(1) 保证担保合同

2015年5月，尹金和、徐颖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签订个人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尹金和、徐颖为公司贷款提供保证担保，该合同项下的保证最高本金限额为人民币1,000.00万元，保证期限为2014年5月14日至2015年5月13日。

(2) 抵押担保合同

2014年9月，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约定公司以其位于赛罕区新建东街桥华世纪村二期居雅园秋苑2号楼1至2层18号房101的房产作为抵押物为公司贷款进行抵押担保，该合同项下的抵押最高本金限额为人民币1,000.00万元，抵押期限为2014年9月4日至2015年9月3日。

五、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概况、基本风险特征及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一）行业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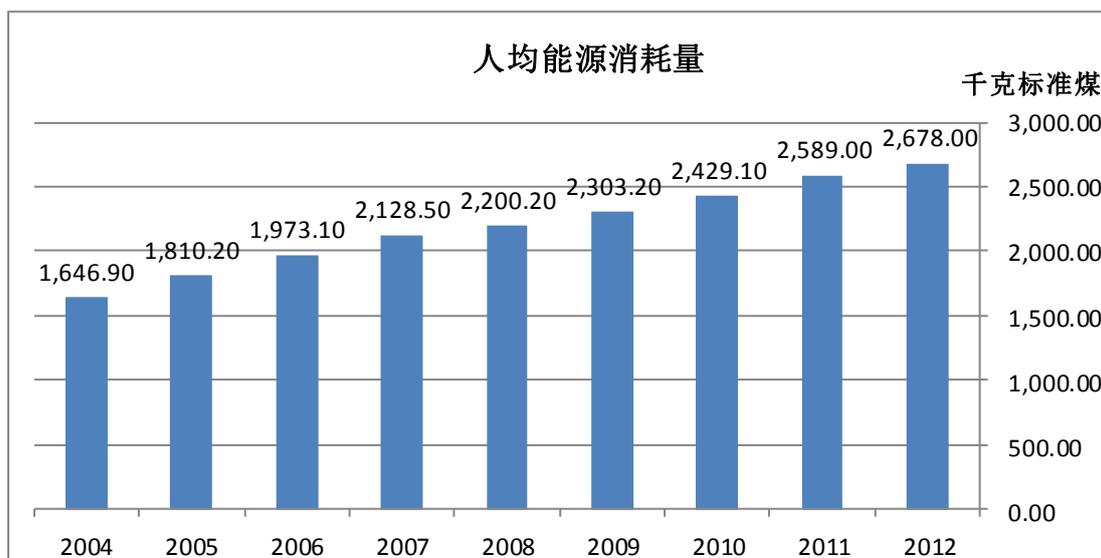
1、行业属性

公司主要从事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整体解决方案的设计实施和节能优化控制系统的开发、销售，以及相关的技术服务。根据国家统计局颁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细分行业分别属于信息系统集成服务（I652）和软件开发（I651）。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修订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

2、市场概况

（1）能源问题的日益凸显、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的加速带来对节能优化控制系统和建筑智能化及节能系统的迫切需求

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是我国的基本国策，推进节能减排工作，加快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是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战略任务。近年来，我国能源问题日益凸显，能源消费增长较快，能耗高、利用率低的问题比较严重，节能工作面临的形势十分严峻。2004 年以来我国人均能源消耗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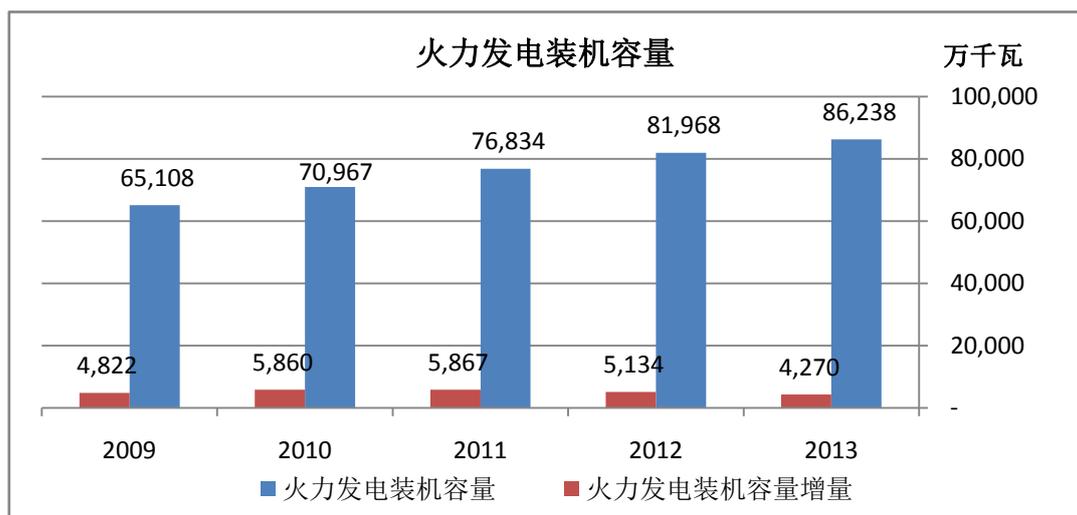


(资料来源：国家数据，国家统计局。)

节约资源是我国的基本国策，我国不断推进集约型社会建设，狠抓节能减排，出台了多项节能降耗有关的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为确保落实，还将节能降耗目标纳入了政府考核体系。工业、建筑、交通是能源消耗最主要的三个部分，也是节约能源的三个重要方面，公司所处行业主要涉及工业节能和建筑节能。

①工业节能

在工业节能方面，节能优化控制广泛应用于流程工业过程的控制，节能优化控制系统通过大数据挖掘技术和人工神经网络技术提高流程工业过程中各个因素的协调适配程度，起到提高能效、节省能源、降低排放的效果。在我国，以先进控制算法为核心的节能优化控制系统研究和应用起步较晚，与国际先进水平尚存在较大差距。电力、油气和化工行业是节能优化控制系统应用的主要行业，其中电力行业节能优化控制系统的应用主要集中在火力发电行业。2009年至2013年我国火力发电装机容量主要情况如下：



(资料来源：电力工业统计基本数据一览表，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

从以上数据可看出，我国火力发电装机规模巨大，且保持平稳增长态势。我国节能减排要求日益严格，规模庞大的火力发电新增机组建设和存量机组的节能减排改造对节能优化控制系统提出了大量需求，因此应用于火力发电的节能优化控制系统市场需求快速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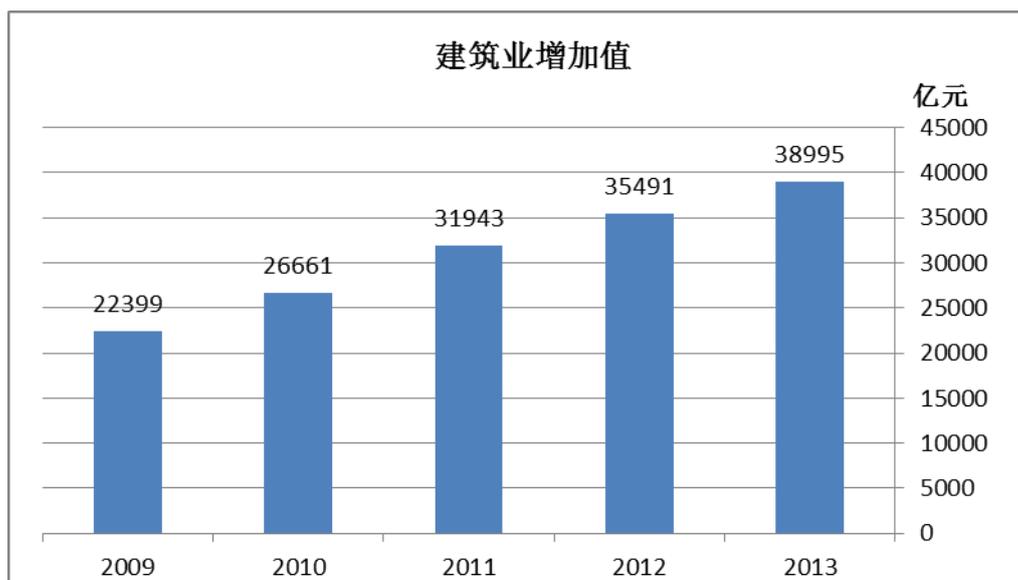
②建筑节能

在建筑节能方面，2013年1月国家发改委和住建部联合出台了《绿色建筑行动方案》，2013年4月国家住建部发布了《“十二五”绿色建筑和绿色生态城区发展规划》，明确提出了要切实抓好新建建筑节能和大力推进既有建筑节能改造。我国拥有数量庞大且智能及节能水平较低的存量建筑，新增建筑保持持续较快增长，建筑节能市场需求规模巨大且保持增长。2014年内蒙古自治区建筑业总产值达到1,450亿元³。

(2) 新增建筑快速增长拉动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市场需求快速增长

在我国国民经济保持平稳较快增长和新型城镇化建设处于加速期的背景下，我国建筑业呈现持续快速增长态势，建筑业增加值从2009年的22399亿元增加到2013年的38995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³新华社内蒙古分社，2015年1月23日，载于内蒙古自治区门户网站 http://www.nmg.gov.cn/zwgk/jrnmg/jrnmg_1809/201501/t20150123_368488.html。



(资料来源:《201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国家统计局。)

根据行业经验数据,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投资约占建筑总投资的10%,新增建筑增长拉动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市场需求快速增长。

(3) 数量庞大且智能化程度较低的存量建筑存在对建筑智能化及节能改造的巨大需求

我国房屋建筑面积庞大,每年新建的房屋建筑面积占到全世界50%以上,2004年以来,建筑业房屋竣工面积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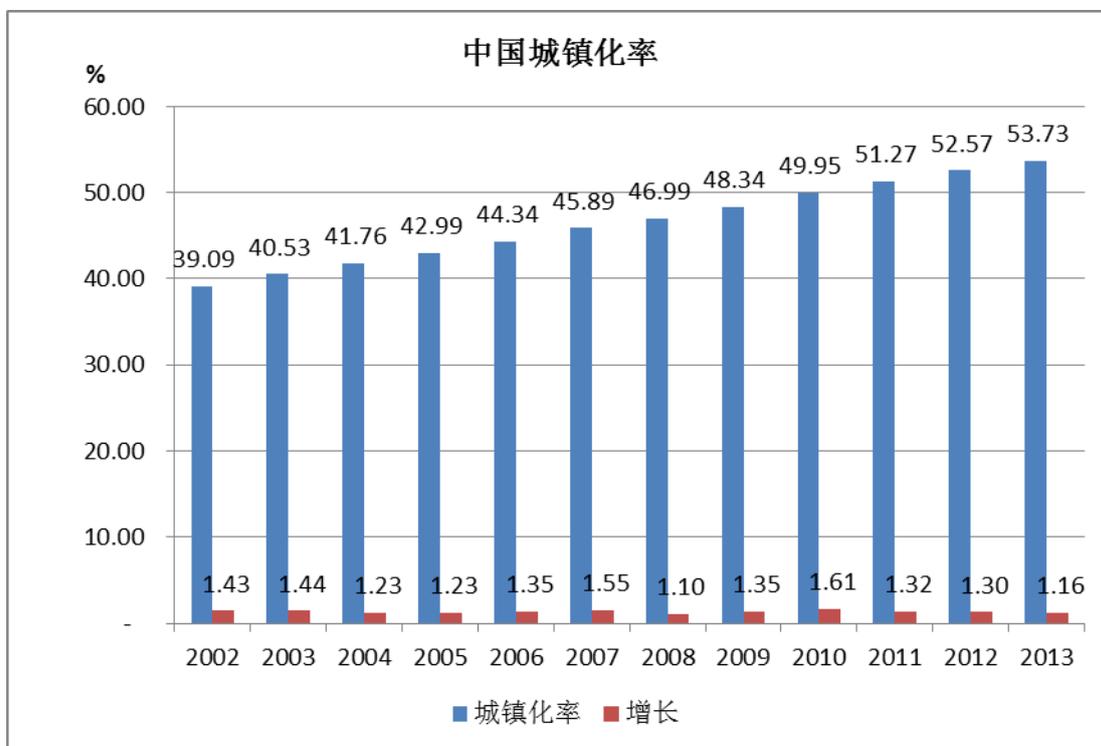


(资料来源:国家数据,国家统计局。)

截至目前,我国存量建筑约为430亿平方米,其中95%以上的建筑为非节能建筑,智能化程度普遍偏低,存量建筑的智能化及节能改造需求巨大。

(4) 城镇化快速发展带来建筑智能化市场的巨大需求

我国幅员辽阔，农村人口众多，城镇化率平稳较快增长，但绝对水平较低，城镇化空间较大，由此带来了建筑智能化市场需求的快速增长。2002年至2013年我国城镇化率如下：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二) 行业产业链情况及公司定位

1、行业产业链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的上游行业为计算机、通讯、现代控制技术及其设备的研发生产，即信息产业、设备及材料制造行业。

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下游行业为建筑业及房地产业，如办公建筑、商业建筑、文化建筑、医院建筑、学校建筑、住宅建筑和工业建筑等。节能优化控制系统下游行业为以火力发电行业、煤化工行业、石油化工行业为代表的大工业锅炉应用领域。

2、公司在行业的定位

在建筑智能化及节能系统领域，公司以优化控制算法为核心，以提高建筑节能水平和智能化程度为方向，打造以自有独特控制系统为依托的建筑智能化及节

能优化开放式平台，致力成为建筑智能化及节能系统领域和与之密切相关的智慧城市领域领先的技术服务商、平台提供商和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

在节能优化控制系统领域，公司作为火力发电节能优化控制系统领域的技术领先企业，是目前少数具备大工业锅炉燃烧节能优化控制系统提供能力的厂商之一，在集中资源不断巩固和提升大工业锅炉燃烧节能优化控制方面竞争优势基础上，逐步参与其他领域与锅炉燃烧有关的节能优化控制系统市场，致力成为与锅炉燃烧相关的节能优化控制系统领域的领导企业。

（三）行业竞争情况及行业壁垒

1、行业竞争情况

在建筑智能化及节能系统领域，由于我国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在新增建筑建设中已经得到广泛应用，存量建筑的智能化及节能系统改造正在快速推进，市场需求旺盛且快速增长，吸引了具备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设计实施能力和资质的厂商进入数量较多，市场集中度较低，该领域竞争较为激烈。低端产品与服务市场竞争以价格战为主；高端产品与服务市场竞争以技术与品牌为主。

在锅炉燃烧节能优化控制系统领域，行业竞争情况呈现二元化格局：用于亚临界、超临界、超超临界火力发电机组能够起到较好节能减排效果的节能优化控制系统，其技术难度较高，仅有极少数厂商能够提供该类高端节能优化控制系统，市场集中度较高，竞争烈度较低；用于 300MW 以下火电机组锅炉燃烧的节能优化控制系统，其市场集中度相对较低，竞争稍为激烈。

2、行业壁垒

（1）技术和人才壁垒

节能优化控制系统、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的开发、设计和实施专业性较强，涉及包括以先进算法为核心的计算机软件开发、电子学、建筑学、材料学、管理学、统筹学、数学等在内的多个学科与技术，需要多领域专业知识丰富、创新能力强的人才的协同合作。因此，本领域具有较高的技术和人才壁垒。

节能优化控制系统和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一般为定制生产，需根据用户需求量身定做，创新成分多；客户需求个性化差异大，很难形成标准化的解决方案，通常需根据客户特殊需求进行二次开发，企业只有具有强大的技术基础、研发系统、支持系统以及安装调试系统，方能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完成差异化设计，因此新企业进入本领域难度较高。

（2）资质壁垒

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领域实行从业资质管理。从业单位按照其拥有的注册资本、专业技术人员、技术装备和已完成的建筑工程业绩等资质条件，划分为不同的资质等级，经资质审查合格，取得相应等级的资质证书后，方可在其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内从事业务，加大了新企业进入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领域的难度。

（3）资金壁垒

从事节能优化控制系统和建筑智能化及节能系统整体解决方案的设计实施业务，所需研发投入金额较高，在项目承揽、方案设计、个性化开发、设备采购、现场实施等环节均需投入较多的流动资金，因此从事该业务的企业需要具备一定的资金实力和融资能力。

（4）品牌与客户资源壁垒

节能优化控制系统和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下游行业为发电行业和建筑业，该等下游行业投资较大、可逆性较差且涉及国计民生，因此对安全性、稳定性要求较高，以确保能够实现预期的节能减排和智能化效果，因此下游行业在选择节能优化控制系统和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提供商的品牌和质量尤为看重，对上游产品的品牌忠诚度较高。新品牌由于尚未得到全面的市场检验，难以短期内得到客户的认可，因此品牌与客户资源构成竞争者进入壁垒。

（四）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我国智能建筑行业经过十余年的长足发展，已经相对成熟，取得相关业务资质并且具备项目承接和实施能力的企业家数较多。在内蒙古自治区，取得建筑智

能化二级以上资质的企业约有数十家左右，其中取得建筑智能化一级资质的企业 1 家。公司作为已经取得建筑智能化二级资质的企业，凭借过硬的差异化设计实施能力、良好的服务、可靠的工程质量、顺畅的销售渠道，已经在内蒙古地区确立了一定的竞争优势，成为内蒙古地区建筑智能化及节能领域的知名企业。

国内优化控制行业尚处起步阶段，部分高端技术研究尚处研究或实验阶段，与国际领先水平比肩的高精尖技术成果的产业化应用还有待进一步推广和实践。国内专门从事大工业锅炉燃烧节能优化控制的企业较少，且大部分企业从事中小锅炉的燃烧节能优化控制。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自主研发、与业内资深技术人员合作研发等方式，潜心钻研旨在提高大工业锅炉燃烧能效、提高节能减排效果的节能优化控制的相关核心技术，已经取得了一定技术成果。目前公司在国内大工业锅炉燃烧节能优化控制应用领域已经具备技术领先优势，成为国内少数能够提供大工业锅炉燃烧节能优化控制解决方案及技术服务的供应商之一。

（五）主要竞争对手

1、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该公司主要从事智能建筑、智慧医疗、智慧交通、绿色智慧节能、高端咨询和软件研发等智慧城市业务。

2、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该公司主要从事建筑智能化、建筑节能业务，同时拓展绿色医疗、数据中心等新兴细分领域。

3、北京和隆优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该公司主要提供优化控制系统解决方案和技术服务，为客户实现增产提质、节能减排。

（六）公司主要竞争优势

1、技术和研发优势

（1）核心技术优势

公司秉持“以客户为中心”、“服务至上”的核心价值观，将技术和研发作为驱动公司长足发展的原动力。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充实研发队伍、加大研发投入，成功突破了建筑智能一体化平台、电厂锅炉性能优化系统、热网平衡优化系统等多项关键技术，取得了 8 项软件著作权和 8 项专利技术，成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双软企业、国家发改委第五批节能备案企业、中国节能产业委员会会员单位，成功跻身于大工业锅炉燃烧节能优化控制领域的国内领先企业。

（2）研发机制和团队优势

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为研发创新思路，搭建了由总经理直接负责的研发中心与事业部相互结合、互为补充的研发架构，建立了包括现代控制理论学、优化理论、神经网络等多个学科专业人才在内的研发队伍，并外聘行业技术专家攻克技术难题。通过在研发人员激励与约束、知识产权保护、研发工作管理、业务操作流程等方面的系列化安排，逐步形成了灵活、高效的研发创新机制。

2、快速响应客户差异化需求的优势

公司是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服务商和优化控制技术开发及应用的节能服务商，该领域对从业企业的差异化设计能力要求较高。公司凭借强大的技术和研发优势、团队化的整体协同能力，能够快速获悉和理解客户个性化需求并通过差异化设计给予更好实现，达到或超出客户预期。快速响应客户差异化需求的优势是公司开拓市场、提高客户粘性的显著优势之一。

3、产品优势

在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领域，公司以开放、包容的设计思想为基础，能够提供系统化、模块化等多个系列的产品；在优化控制技术开发及应用的节能服务领域，公司能够提供适应复杂环境、更优节能减排效果的大工业锅炉燃烧节能优化控制软件，公司产品性能优势明显。

公司注重通过精细化管理降耗增效，同时地处具有人力资源成本优势的内蒙古地区，因此运行成本整体而言相对较低，为产品的价格优势奠定了基础。同等条件下，公司产品具有同质产品价格更低、同价产品性能更优的优势。

4、地缘优势和品牌优势

公司所处的内蒙古自治区和周边地区是我国煤炭主产区之一，在该等地区有为数众多的火电企业和煤化工企业，这些企业正是公司的下游主要目标客户，公司产品覆盖该等地区具备显著的地缘优势。

在内蒙古地区，瑞特股份已经成为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领域和优化控制技术开发及应用的节能服务领域的知名厂商，连续被评为内蒙古自治区公共安全技术防范行业“AAA 级诚信企业”，具备一定的品牌优势。

（七）公司竞争劣势

公司的竞争劣势主要是资金不足。公司是处于成长期的高新技术企业，尽管公司一直注重资源整合，提高资金利用效率，但业务规模的扩张和持续研发投入都需要投入大量资金。目前公司仅引入了少量的外部股权融资和银行贷款，融资渠道较为单一、融资成本高企、资金不足成为公司进一步巩固和提升竞争优势、扩大业务规模、提高盈利能力的瓶颈性制约因素。

（八）行业监管体制及政策

通过搜集行业主管部门制定的发展规划、行业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等方法，了解到：

1、行业管理体制

公司所处行业的主管部门主要是国家发改委、工信部和住建部。国家发改委通过研究拟订并组织实施行业发展和节能减排规划和政策，对建筑节能和节能优化控制产业进行宏观管理。工信部通过研究提出工业和信息化业发展战略、研究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和信息化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对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进行行业管理。住建部对全国的建筑活动实施统一监督管理，主要包括对市场主体资格和资质的管理、对建设工程项目全过程的管理、制订和推行建筑行业标准等。

2、行业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名称	主要内容	实施时间
《节约能源法》	明确规定“节约资源是我国的基本国策。”，对工业节能、建筑节能、交通运输节能、公共机构节能等作了明确的	1998年 4月

名称	主要内容	实施时间
	规定。	
《建筑法》	对建筑工程施工许可、从业资格、建筑工程发包与承包、建筑工程监理等作了规定。	1998年 3月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在“发展环境”、“政策导向”、“改造提升制造业”、“实施主体功能区战略”、“加强资源节约和管理”、“完善规划实施和评估机制”等章节对节能减排工作做出了相关部署。	2011年 3月
《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二五”节能减排综合性工作方案的通知》	对“充分认识做好“十二五”节能减排工作的重要性、紧迫性和艰巨性。”“严格落实节能减排目标责任，进一步形成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市场有效驱动、全社会共同参与的推进节能减排工作格局。”等进行了部署。	2011年 9月
《节能减排“十二五”规划》	提出“到2015年全国万元国内生产总值能耗比2010年下降16%；2015年全国化学需氧量和二氧化硫排放总量分别比2010年各减少8%，全国氨氮和氮氧化物排放总量分别比2010年减少10%”的总体目标和明确具体量化的具体目标，并从主要任务、节能减排重点工程、保障措施、规划实施等方面做出了具体部署。	2012年 8月
《关于加强国家机关办公建筑和大型公共建筑节能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建科[2007]245号）	指出“各级人民政府在财政预算中安排一定资金，支持重点节能工程、节能新机制的推广、节能管理能力建设等。中央财政将设立专项资金，支持建立国家机关办公建筑和大型公共建筑节能管理节能监管体系，推进节能运行与节能改造。地方财政也应切实加强对国家机关办公建筑和大型公共建筑节能的支持。”	2007年 10月
《绿色建筑行动方案》	充分认识开展绿色建筑行动的重要意义，指导思想、主要目标和基本原则，重点任务，保障措施等4部分对建筑节能减排进行了规划和部署。	2013年 1月
《“十二五”绿色建筑和绿色生态城区发展规划》	明确了建设绿色生态城区、加快发展绿色建筑的发展目标、指导思想、发展战略、实施路径以及重点任务，并提出了一系列保障措施。	2013年 4月
《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设计管理暂行规定》（建设[1997]290号）、《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设计和系统集成专项资质管理暂行办法》（建设[1998]194号）、《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87号）和《建筑业企业资质等级标准》（建建[2001]82号）、《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资质标准》（建市[2006]40号）、《民用建筑节能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43号）等文件对建筑智能化设计管理等做出了具体规定。		

（九）影响该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宏观经济持续增长

近年来，我国国民经济保持平稳较快增长，工业化进程不断加快，人民生活

水平不断提高,节能优化控制和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下游行业市场需求基数大且保持增长,公司所处行业市场容量和发展潜力巨大。

(2) 国家产业政策支持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订)中,将公司业务涉及的“节能、节水、节材环保及资源综合利用等技术开发、应用及设备制造”和“智能建筑产品与设备的生产制造与集成技术研究”列入“鼓励类”产业。

(3) 节能减排的迫切性

一方面,我国正处于工业化、城镇化、信息化快速发展的历史时期,人口、资源、环境的压力日益凸显,面临的资源环境约束日益强化,能源和环境问题一定程度上已经成为制约经济社会实现可持续发展的瓶颈问题;另一方面,我国人均能源消耗水平逐年递增,国内生产总值约占世界的 8.6%,但能源消耗占世界的 19.3%,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耗仍是世界平均水平的 2 倍以上。节能减排的紧迫性和艰巨性已经在全社会达成共识,节能减排相关产业将得到快速发展。国家提出“到 2015 年,单位工业增加值(规模以上)能耗比 2010 年下降 21%左右,建筑、交通运输、公共机构等重点领域能耗增幅得到有效控制”的目标,其中火电供电煤耗要从 2010 年的 333 克标准煤/千瓦时下降到 2015 年的 325 克标准煤/千瓦时;城镇新建绿色建筑标准执行率要从 2010 年的 1%提高到 2015 年 15%,在此背景下,公司产品所处行业将得到快速发展。

(4) 城镇化快速发展

自 2002 年以来,我国城镇化率年平均增长 1.34 个百分点,2013 年城镇化率为 53.73%,城镇化程度尽管增长较快,但仍远低于发达国家 85%的水平,城镇化发展空间巨大。城镇化是现代化的必然趋势,城镇化快速发展是今后相当长时间内国家建设的一项重要内容,从而带动建筑智能化市场快速增长。

(5) 发展空间巨大

从存量看,截至 2013 年末,我国火力发电装机容量 86238 万千瓦,存量建筑约 430 亿平方米,形成规模庞大的节能优化控制和建筑智能化市场需求。从增量看,我国以先进算法为核心的火力发电节能优化控制起步较晚,尚有大量的

火力发电机组需要进行节能优化控制；国家对新增绿色建筑占比、存量建筑的节能及智能化改造均提出了强制性指标要求，每年组织开展节能减排目标责任评价考核，纳入政府绩效管理，实行问责制。初步测算，“十二五”时期实施节能减排重点工程需投资约 23660 亿元，其中节能重点工程投资约需 9820 亿元，减排重点工程投资约需 8160 亿元，循环经济重点工程约 5680 亿元。

2、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1) 技术水平与国际领先水平相比存在差距

以先进算法为核心的节能优化控制研究在国内起步较晚，运行实践数据积累不足，整体技术水平和开发能力与国际领先水平相比存在差距。

(2) 业务模式还有进一步创新和优化的空间

从我国实践看，节能优化控制系统业务模式主要为软件销售和合同能源管理两种，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业务模式主要为分包模式和回购模式，各种模式各有特点，总体看来，业务模式还不够丰富，还存在一定的创新和优化空间。

(十) 行业周期性、区域性、季节性特征

1、周期性

公司业务涉及下游行业主要为建筑业、房地产业、以火力发电行业为代表的大工业锅炉应用领域，这些行业与国家宏观经济运行、宏观调控目标、新能源对传统能源的替代程度相关性较强，具有一定的周期性。

2、区域性

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业务区域性不明显。优化控制业务下游行业之一火力发电行业主要集中在内蒙、山西等煤炭主产区，具有一定的区域性。

3、季节性

除北方天气寒冷对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业务施工具有一定影响外，不存在明显季节性。

（十一）所处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和节能优化控制系统，下游行业主要为建筑业、房地产业、以火力发电行业为代表的大工业锅炉应用领域，这些行业与国家宏观经济运行、宏观调控目标、新能源对传统能源的替代程度相关性较强。从目前情况看，下游行业发展正常，需求旺盛，但如果未来宏观经济出现较大波动、国家宏观调控目标发生较大变化或者新能源大幅替代传统能源，公司将面临由此带来的经营风险。

2、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目前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市场竞争较为充分，产品毛利率已经降至较低水平；大工业锅炉节能优化控制系统市场尚处起步阶段，以先进算法为核心的节能优化控制系统技术难度较大，行业进入门槛较高，产品毛利率相对较高。如果未来市场竞争加剧，产品价格降低同时上游产品价格保持稳定且人力成本上升，公司将面临毛利率收窄的情况，从而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3、技术风险

（1）研发失败风险

公司业务涉及现代控制理论学、优化理论、人工神经网络等在内的多个学科与技术，能否保持技术持续进步、不断提高产品性能、不断满足客户的需求变化是决定公司竞争力的重要因素。公司目前在以优化控制算法为核心的大工业锅炉优化控制领域具有技术优势，产品与客户需求契合度较高，如果公司未来新技术、新产品开发失败，或者产品开发方向与市场需求存在较大偏差，将会影响公司技术优势，削弱公司核心竞争力，由此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2）技术泄密风险

公司目前采用多种方式保守技术秘密，未发生重大的技术泄密事件。未来一旦发生技术泄密事件，将对本公司持续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3）技术人才流失风险

目前公司已经建立了相对健全的人才招聘、培养、储备、激励机制，骨干技术员工忠诚度较高，未发生骨干技术人才大量流失的情况。公司业务具有技术密集型特征，未来一旦发生技术人才大量流失，将对本公司持续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第三节公司治理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设有一名执行董事和一名监事，相关机构按照《公司章程》规定运行。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法人治理结构，并制定了相应的《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确保公司组织结构的全面规范运行。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过2次股东大会、2次董事会、1次监事会，上述会议召开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其召集程序、表决方式、决议内容及签署均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二、公司治理机制的建设及执行情况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设情况

1、股东权益保护及权利行使

为了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章程》对股东享有的权利进行了明确规定。

同时，为充分保护股东权益及其权力行使，公司通过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及“三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办法》、《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各项制度，明确了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进而形成了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

2、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建立包括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纠纷解决机制、累积投票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以及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

等相关的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具体建设情况如下：

（1）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基本原则和宗旨、组织及职责范围、内容和方式、突发事件处理等进行了规范。

（2）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三十一条至第三十四条规定了股东权益受损时的纠纷解决机制，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累积投票制

《公司章程》第七十九条规定“股东大会选举董事、监事，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

（4）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第七十五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可以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按照大会程序向到会股东阐明其观点，但不应当参与该关联交易事项的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权总数”。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三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公司财务风险相关管理制度

公司目前制定了《组织机构与部门职责》、《职位说明书》、《财务管理制度》、《库房管理制度》、《固定资产日常管理办法》、《差旅费、补助管理规定》、《资金

支出审批权限规定》、《合同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等包括会计处理、资产管理、职责分工、费用报销、资金收支等方面的制度，有效规范了公司会计基础核算工作。

(二)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公司董事会认为：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能够保护股东合法权益。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内均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且均已分别出具说明予以确认。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的产、供、销体系，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相互独立和分开，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资产独立

公司独立完整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技术等资产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不存在依赖股东的资产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

2、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研发、生产、采购、销售系统和专业人员，具有独立开展业务的能力，拥有独立的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并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3、人员独立

公司的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之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本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公司的董事、监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通过合法程序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其他任何部门、单位或人士违反《公司章程》规定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况。

4、机构独立

公司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强化了公司的分权制衡和相互监督，形成了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在内部机构设置上，公司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明确了各机构职能，定员定岗，并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管理与控制制度，独立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公司组织机构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且不存在任何隶属关系。自公司设立以来，未发生股东干预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5、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具有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制定了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享有充分独立的资金调配权，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符合公司的要求。

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也不存在将资金存入股东账户的情形。公司根据企业发展规划，自主决定投资计划和资金安排，不存在公司股东干预公司财务决策、资金使用的情况。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同业竞争情况分析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尹金和、徐颖，直接间接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80.56%。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二人除持有本公司股份和华盈瀚科

(北京)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外,未投资并经营其他企业。华盈瀚科(北京)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主要情况如下:

成立时间	2009年4月23日
法定代表人	徐颖
注册资本	50万元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乡高碑店村516号
股权结构	徐颖持股60%;郭玉芝持股40%
经营范围	技术推广服务;软件设计;基础软件服务;销售建材、机械设备、五金交电及电子产品
主营业务	未实际经营业务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总资产为67.23万元,净资产为58.50万元,2013年收入总额为0.19万元,净利润为-2.11万元;截至2014年9月30日,总资产为63.49万元,净资产为54.70万元,2014年1-9月收入总额为0万元,净利润为-3.80万元。前述数据均未经审计

华盈瀚科的主营业务、产品和服务、供应商和客户等与公司不存在重叠或相似的情况,华盈瀚科报告期内未实际经营业务。

另外,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还曾控制呼和浩特市瑞特华铭科技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邦德保安服务有限公司等两家公司,主要情况如下:

①呼和浩特市瑞特华铭科技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市瑞特华铭科技有限公司在注销前的主要情况如下:

成立时间	2009年7月22日
法定代表人	尹金和
注册资本	300万元
注册地址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新建东街和华园东侧
股权结构	尹金和持股90%;王建萍持股5%;刘伟明持股5%
经营范围	工业电气自动化设备、热工仪表、高低压电器、计算机网络设备、弱电系统集成、五金、机械、电子产品的销售;以上相关产品的技术咨询服务
主营业务	工业电气自动化设备、高低压电器、计算机网络设备、弱电系统集成等的销售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为 237.93 万元，净资产为 148.44 万元，2013 年收入总额为 72.46 万元，净利润为-39.02 万元；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为 116.67 万元，净资产为 95.05 万元，2014 年 1-9 月收入总额为 200.12 万元，净利润为-41.58 万元，此数据未经审计
--------	--

该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30 日办理了国税注销登记，于 2014 年 11 月 24 日办理了地税注销登记，目前正在办理工商登记注销手续。

②呼和浩特市邦德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市邦德保安服务有限公司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股份前的主要情况如下：

成立时间	2010 年 10 月 15 日
法定代表人	尹金和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注册地址	呼和浩特市玉泉区公安局 106 室（南二环范家营村口）
股权结构	尹金和持股 90%；王建萍持股 5%；刘伟明持股 5%
经营范围	门卫、巡逻、押运（武装守护押运除外）、随身护卫、安全检查以及安全技术防范、安全风险评估等服务；入侵探测器、防盗报警控制器、报警系统出入口控制设备、报警系统视频监控设备的销售
主营业务	安防系统、设备销售，提供安防服务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为 126.80 万元，净资产为 70.38 万元，2013 年收入总额为 147.94 万元，净利润为-3.30 万元；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为 75.05 万元，净资产为 65.64 万元，2014 年 1-9 月收入总额为 5.54 万元，净利润为-4.67 万元。此数据未经审计

2014 年 10 月 29 日，该公司股东尹金和、王建萍、刘伟明与罗金梅、白春林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将其所持全部出资以 1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罗金梅、白春林。转让后，尹金和不再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王建萍不再担任该公司监事。2014 年 11 月，完成了关于前述事项的工商登记和备案程序。

呼和浩特市邦德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安防系统、设备销售、提供安防服务等业务，从安全防范实现方式看，安防业务主要包括技防业务和人防业务两大类，其中技防业务主要是指通过设备、计算机网络等实现联网报警功能，人防业务主要是指保安巡防服务、门卫等。

呼和浩特市邦德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从事的技防业务与公司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业务存在一定的关联性，而人防业务与公司业务无关，但在一个安防系统中，技防与人防又无法完全独立。公司根据自身战略定位，专注于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和节能优化控制业务，因此公司整合呼和浩特市邦德保安服务有限公司存在较大难度。为避免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决定出售呼和浩特市邦德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按照国家规定，从事安防业务需要取得《保安服务许可证》业务资质，该业务资质在内蒙古地区具有稀缺性，且新批准难度较大。罗金梅、白春林长期从事安防业务且发展较好，出于完善业务资质、形成协同效应等考虑，受让了呼和浩特市邦德保安服务有限公司全部股权。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尹金和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与罗金梅、白春林不存在关联关系、股权代持和其他利益安排。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尹金和先生、实际控制人尹金和先生和徐颖女士已于 2014 年 11 月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作出了以下承诺：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内蒙古瑞特优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类似业务。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和联营）参与或进行任何与股份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类似业务。

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将来成立之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和联营）参与或进行与股份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类似业务。

4、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任何第三者获得

的任何商业机会与股份公司之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股份公司，并尽力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股份公司。

5、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将不向其业务与股份公司之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组织或个人提供技术信息、工艺流程、销售渠道等商业秘密。

6、如上述承诺被证明为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股份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六、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一）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二）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三）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以及其他资源的行为的发生，在《公司章程》第三十七条做了详细规定：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及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同时，公司还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和《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以及其他资源的行为进行了详细规定。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姓名	职务	持有方式	持有股份（万股）	持股比例
尹金和	董事长、总经理	直接持股	1,533.6150	51.12%
		间接持股	148.8983	4.96%
徐颖	董事	直接持股	734.5274	24.48%
王建萍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间接持股	90.2414	3.01%
刘伟明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间接持股	90.2414	3.01%
乔磊	董事	间接持股	76.7052	2.56%
平振芳	董事	间接持股	5.4145	0.18%
李智林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间接持股	9.0241	0.30%
刘武胜	监事会主席	间接持股	9.0241	0.30%
刘凤鸣	监事	间接持股	5.4145	0.18%
贾宁	监事	间接持股	4.5121	0.15%

注：间接持股方式下的持有股份数量指直接登记在其名下的股东公司股份数量、持股比例指以其持有的股东机构比例乘以该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确定，下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系亲属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长尹金和与董事徐颖系夫妻关系；董事刘伟明系董事长尹金和之兄弟姐妹的子女，此外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和《保护商业秘密协议》。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董事徐颖兼任华盈瀚科（北京）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董事长尹金和担任呼和浩特市瑞特华铭科技有限公司（正在办理工商登记注销手续）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其他不存在兼职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本公司以外无其他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及一期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及一期均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市场禁入措施，也不存在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近两年内发生变动情况

（一）董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有限公司阶段未设董事会，设一名执行董事，由尹金和担任，未发生变动。

2014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尹金和、徐颖、王建萍、刘伟明、乔磊、平振芳、李智林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尹金和为董事长。

此后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未发生变动。

（二）监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有限公司阶段设监事一名，由徐颖担任。

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刘武胜、刘凤鸣、贾宁为公司第一届兼事会成员。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刘武胜为监事会主席。

此后截至公开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监事未发生变动。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有限公司阶段设经理一名，由尹金和担任。

2014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尹金和为经理，王建萍为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此后截至公开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动。

第四节公司财务

瑞华对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瑞华审字[2014]第 0171002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以下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瑞华审计的公司财务报表，并以合并数反映。

一、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219,922.37	1,241,388.24	2,554,035.60
应收票据	420,000.00	-	-
应收账款	10,226,779.23	7,397,388.26	1,307,027.89
预付款项	1,658,656.01	590,287.89	172,457.00
其他应收款	2,819,339.23	379,625.52	620,945.48
存货	4,666,936.04	4,553,068.47	3,504,253.83
其他流动资产	385,075.91	45,460.21	
流动资产合计	29,396,708.79	14,207,218.59	8,158,719.80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14,441,955.25	1,332,120.76	1,755,280.41
无形资产	171,379.20	173,792.30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0,338.16	116,201.12	21,537.4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733,672.61	1,622,114.18	1,776,817.84
资产总计	44,130,381.40	15,829,332.77	9,935,537.6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	-	-
应付账款	4,323,159.34	1,826,888.69	82,901.46
预收款项	100,000.00	1,600,000.00	108,300.00
应付职工薪酬	231,794.61	157,374.81	12,076.38
应交税费	328,843.07	316,313.08	2,349.21
其他应付款	780,597.76	806,600.79	-
流动负债合计	10,764,394.78	4,707,177.37	205,627.05
负债合计	10,764,394.78	4,707,177.37	205,627.05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股东权益：			
股本	28,907,973.00	10,500,000.00	10,500,000.00
资本公积	3,084,231.00	323,033.00	323,033.00
盈余公积	29,912.24	29,912.24	-
未分配利润	1,343,870.38	269,210.16	-1,093,122.41
股东权益合计	33,365,986.62	11,122,155.40	9,729,910.5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4,130,381.40	15,829,332.77	9,935,537.64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收入	12,320,799.91	15,167,133.53	1,298,420.01
减：营业成本	7,497,352.78	10,972,323.82	703,645.00
营业税金及附加	348,245.88	134,233.87	5,972.75
销售费用	408,406.97	101,811.78	37,494.32
管理费用	2,477,346.18	1,963,802.47	663,729.36
财务费用	115,747.60	-4,017.52	-4,480.02
资产减值损失	16,548.17	378,654.73	74,142.3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57,152.33	1,620,324.38	-182,083.78
加：营业外收入	571.86	2,223.00	-
减：营业外支出	1,344.44	20.46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56,379.75	1,622,526.92	-182,083.78
减：所得税费用	381,719.53	230,282.11	-11,202.4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74,660.22	1,392,244.81	-170,881.38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9	0.13	-0.0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9	0.13	-0.03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14,657.95	12,772,852.72	286,176.79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69.36	7,651.42	5,562.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18,027.31	12,780,504.14	291,738.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768,670.39	11,191,355.35	1,356,897.08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77,774.69	757,443.11	134,792.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32,949.44	877,117.31	58,409.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1,818.38	930,645.98	96,175.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11,212.90	13,756,561.75	1,646,274.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93,185.59	-976,057.61	-1,354,536.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060.68	336,589.75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60.68	336,589.75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60.68	-336,589.75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110,000.00	-	2,76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10,000.00	-	2,76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5,219.6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219.60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94,780.40	-	2,76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78,534.13	-1,312,647.36	1,405,463.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41,388.24	2,554,035.60	1,148,571.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19,922.37	1,241,388.24	2,554,035.60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节“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估计编制。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收入确认和计量的具体方法

1、商品销售收入

在销售合同(订单)已经签订，相关产品已经发出交付客户，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

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对于本公司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主要体现为商品安装完毕并验收。

本公司其他收入按此类原则确认收入。

2、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预计总成本根据实际情况修正。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公司主要产品收入确认方法具体适用条件如下：

主要产品类别	收入确认方法
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	金额较大、周期较长、主要风险报酬转移具备分阶段特征的，按照建造合同原则确认收入
	主要风险报酬一次性转移的，在交付客户并取得验收时确认收入
节能优化控制系统	在交付客户并取得验收时确认收入
其他	在交付客户并取得验收时确认收入

(二) 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1、关于适用建造合同准则的项目

对于需按建造合同确认收入的项目，公司设置“工程施工”科目并下设“合同成本”明细科目，归集和核算各工程项目发生的实际成本。按照材料、人工、费用等成本项目对各个工程项目分别核算，主要工程施工成本项目的归集、分配、结转情况如下：

项目耗用的材料根据原材料的出库单，并结合原材料的盘点情况，计入“工程施工-合同成本-材料”。

项目人员工资、福利、社保等以及外包施工费，按照每月实际发生的工作量计入“工程施工-合同成本-人工”。

直接与项目相关的各种费用，直接计入“工程施工-合同成本-费用”。

由多个项目共同承担的费用，按照当月项目耗用的材料价值分摊到各个项目，计入“工程施工-合同成本-费用”

每季度根据完工百分比确认营业收入，同时确认合同毛利，结转成本。借记“主营业务成本”科目，贷记“主营业务收入”科目，按其差额，借记或贷记本科目（合同毛利）。

办理工程结算手续时，借记“应收账款”，贷记“工程结算”（工程结算余额列示于资产负债表“存货”项目）；工程完工并交付验收后，借记“工程结算”，贷记“工程施工-合同成本”、“工程施工-合同毛利”。

2、关于不适用建造合同准则的项目

公司设置“工程施工”科目并下设“其他成本”明细科目，归集和核算各不适用建造合同准则的项目发生的实际成本。该明细科目按成本核算对象和成本项目进行归集和核算，其中成本核算对象以独立的合同或确定的意向性销售所确定的项目为成本核算对象；成本项目包括材料、人工、费用，主要工程施工成本项目的归集、分配、结转情况如下：

项目耗用的材料根据原材料的出库单，并结合原材料的盘点情况，计入“工程施工-其他成本-材料”。

项目人员工资、福利、社保等以及外包施工费，按照每月实际发生的金额计入“工程施工-其他成本-人工”。

直接与项目相关的各种费用，直接计入“工程施工-其他成本-费用”。

由多个项目共同承担的费用，按照当月项目耗用的材料价值分摊到各个项目，

计入“工程施工-其他成本-费用”

待项目验收后，确认营业收入，同时结转成本。借记“主营业务成本”科目，贷记“工程施工-其他成本”科目。

对于已中标或者具有确定性意向但尚未签订合同的项目，发生的相关成本也暂时在“工程施工-其他成本”，待合同签订后，对符合建造合同适用条件的项目，其已归集成本由“工程施工-其他成本”转入“工程施工-合同成本”。

（三）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单项金额超过100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①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关联方及保证金组合	公司内部员工、关联方及保证金

②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照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关联方及保证金组合	单独测试,无特殊风险的不计提

A.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	5
1-2年	10	10
2-3年	20	20
3-4年	50	50
4-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B.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关联方及保证金组合,是指关联方往来款、公司员工的备用金借款以及尚在合同期内的保证金。本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该组合的应收款项进行减值测试,除非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否则,不计提坏账准备。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四）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45	5	2.11
机器设备	10	5	9.50
运输设备	5	5	19.00
电子设备	5	5	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的情形。

三、盈利能力分析

(一) 公司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在符合收入确认条件后确认收入的实现,具体而言各类产品的收入确认方法如下:

主要产品类别	收入确认方法
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	金额较大、周期较长、主要风险报酬转移具备分阶段特征的,按照建造合同原则确认收入
	主要风险报酬一次性转移的,在交付客户并取得验收时确认收入
节能优化控制系统	在交付客户并取得验收时确认收入
其他	在交付客户并取得验收时确认收入

(二)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的构成及比例

1、营业收入的构成及比例

2014年1-9月、2013年度、2012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1,232.08万元、1,516.71万元、129.84万元,全部为主营业务收入。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增长较快,主要是由于公司处于成长期,业务规模扩大较快所致。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划分如下: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	628.49	51.01%	1,003.19	66.14%	-	-
节能优化控制系统	216.24	17.55%	-	-	-	-
其他	387.35	31.44%	513.53	33.86%	129.84	100.00%
合计	1,232.08	100.00%	1,516.71	100.00%	129.84	100.00%

公司营业收入中,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收入和节能优化控制系统收入是公司产品收入,其他收入是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用设备和材料的销售收入。

公司2012年主营业务收入为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用设备和材料的销售收入。

(1) 2013年度收入大幅增长的原因分析

公司 2013 年度营业收入是 2012 年度的 11.68 倍,2013 年度收入大幅增长,主要是由于:

①收入水平来看,公司 2012 年度收入仅有 129.84 万元,收入绝对值较低;

②从收入结构看,2012 年度公司仅实现了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用设备和材料的销售收入,而 2013 年度还增加了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收入,收入结构逐步优化;

③2013 年度公司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收入金额较大,而 2012 年该项业务收入为零。主要情况为:公司从 2012 年起,逐步确立了较为清晰的从事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业务,以使建筑更智能、更节能为目标,以自有模块化、矩阵式的智能大厦管理系统 IBMS 为平台,提供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整体方案的发展战略,在该战略指引下,公司着手了主要的准备工作:

A、进行技术储备,以实现公司发展战略为目标,对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关键软件、关键设计及施工技术进行研发,逐步形成了系列化的技术成果,并陆续申请了高温承压水设备的清洗装置、分布式流量循环泵热网运行监控系统、快接装置、换热站内的超压泄水保护装置、LED 显示屏安装钢结构、LED 屏主框架钢结构等六项实用新型专利和智能建筑安全监控系统 V1.0、LED 节目编辑系统 V1.0、瑞特建筑智能一体化平台系统 V1.0 等三项软件著作权,公司技术实力显著增强。

B、进行销售渠道储备,公司不断加大营销力度,通过多种方式与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市场的主要潜在客户保持良好沟通,增进互知互信,积极参与公开招标、竞争性谈判,争取可能的商业机会,公司销售能力显著增强。经过努力,2013 年签订的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销售合同总额为 1,363.25 万元,主要情况如下:

签订时间	客户	合同标的	金额(万元)	截至目前履行情况
2013 年 3 月	鄂尔多斯市满世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尚苑住宅小区一期工程弱电系统施工	195.00	执行完毕
2013 年 3 月	呼和浩特市公安局赛罕区分局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分局建设数字化智能指挥中心	456.75	执行完毕

2013年4月	托克托县公安局	托克托县公安局建设智能化看守所系统及视频监控改造设备采购及安装调试	251.50	执行完毕
2013年7月	鄂尔多斯市满世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水云轩小区弱电系统工程施工	460.00	执行中
合计			1,363.25	-

C、进行人力资源储备，2012年末公司陆续开始招聘具有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相关专业知识和经验的设计、实施、工程管理等人才，并增加了相应的销售和管理人才，公司人力资源储备不断丰富，为公司开展该业务奠定了坚实基础。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2013年度确认的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收入为1,003.19万元。

④公司2013年度、2012年度“其他”收入分别为513.53万元、129.84万元，2013年度“其他”收入同比增长383.69万元，增幅为295.51%，主要是由于公司当年对内蒙古机电职业技术学院、乌兰察布市公安局等客户销售的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用设备和材料金额较大所致。

(2) 2013年度公司节能优化控制系统收入为0的原因分析

公司2014年1-9月节能优化控制系统收入为216.24万元，而2013年该项收入为0。主要是由于：

①经过充分的市场考察并结合自身实际，公司2013年起正式决定进入节能优化控制领域。公司2013年专注于节能优化控制系统的研发等储备工作，形成了系列化的技术成果，并于2014年陆续成功申请了瑞特优化系统V1.0、RTOS-I链条炉优化系统V1.00、RTOS-II流化床锅炉优化系统V1.00、基于云技术的火电厂锅炉性能优化远程监测系统V1.0、SMART锅炉性能优化软件V5.0等五项软件著作权和锅炉系统及其温度调节装置、烟道脱硝系统等两项实用新型专利；

②在进行技术储备的同时，公司不断加大推广力度，加深主要潜在客户对公司和产品的认识，增加公司市场认知度。2014年签订了关于节能优化控制业务的首个销售合同，实现了公司在该领域的开创性突破，并于当期在项目交付并经验收后确认了销售收入。

综上，由于公司进入节能优化控制领域较晚，因此 2013 年度公司节能优化控制系统收入为 0。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收入全部来源于主营业务，其中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是主要收入来源，2014 年节能优化控制系统开始实现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全部来自于国内销售，且绝大部分来自于内蒙古地区。

2、成本的构成及比例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		节能优化控制系统	合计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4 年 1-9 月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材料	81.97%	96.92%	54.71%	84.79%	98.17%
人工	15.47%	2.53%	43.37%	13.35%	1.50%
费用	2.56%	0.55%	1.92%	1.86%	0.33%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注：1、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其他”收入是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用设备和材料的销售收入，其成本全部为材料成本，因此该产品成本构成未在上表中单独体现。

2、上表“合计”列列示的是全部营业成本的构成结构，含“其他”收入对应的成本。

2014 年 1-9 月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材料、人工、费用占比分别为 84.79%、13.35%、1.86%，2013 年度该比例分别为 98.17%、1.50%、0.33%。两者差异较大，且 2013 年度材料成本占比较高，主要是由于：2013 年度公司开始实现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收入，业务运行需要经历一段时间的磨合期，同时相关人员经验不足，在工时管理和费用列支时未细分具体的成本项目，导致人力成本和项目费用无法计入产品成本中，从而使得 2013 年直接材料在成本总额中占比较高。

基于谨慎性原则，2013 年度除开工较晚的个别项目成本中归集计入了项目人力成本和费用外，其他大部分项目的人力成本和费用直接计入了期间费用。

由于公司大额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项目中大部分项目符合公司收入确认原则中关于建造合同的适用条件，因此相关会计处理中依据了建造合同准则。在按照建造合同准则核算时，按照“合同总额*完工进度-累计已确认收入”确认营业收入，同时按照“预计总成本*完工进度-累计已确认成本”确认营业成本，

因此上述将项目人力成本和费用计入期间费用的做法不会导致对当期利润的重大影响，而仅仅影响利润表成本内部“营业成本”“管理费用”、“销售费用”项目的重分类，因此，上述会计处理虽然在核算方法上存在瑕疵，但符合当时的业务实际和客观条件，且对公司业绩不构成实质影响。

针对该问题，公司进行了逐步规范，制订了严格的工时管理和绩效管理制度，严格考勤管理，完善业务单据，从而具备了按照材料、人工、费用等成本项目准确核算成本的条件，并从 2014 年初起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指南和讲解进行确认、计量和列报。

3、毛利率的构成及比例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及其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	41.82%	51.01%	35.10%	66.14%	-	-
节能优化控制系统	63.71%	17.55%	-	-	-	-
其他	21.10%	31.44%	13.12%	33.86%	45.81%	100.00%
合计	39.15%	100.00%	27.66%	100.00%	45.81%	100.00%

受收入结构和细分产品毛利率变动等两方面因素影响，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存在一定波动。

（三）期间费用

1、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及其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销售费用	40.84	3.31%	10.18	0.67%	3.75	2.89%
管理费用	247.73	20.11%	196.38	12.95%	66.37	51.12%
财务费用	11.57	0.94%	-0.40	-0.03%	-0.45	-0.35%
合计	300.15	24.36%	206.16	13.59%	69.67	53.66%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2014 年 1-9 月份较 2013 年度提高，主要是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费用增加所致；2012 年该比例较高，主

要是由于当期营业收入较小且部分固定费用具有刚性所致。

2、主要费用变化情况

(1) 销售费用

2014年1-9月、2013年度、2012年度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40.84万元、10.18万元、3.75万元，销售费用与公司业务规模相适应。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增长较快，主要是由于业务规模扩大，导致职工薪酬和费用性开支增加所致。

(2) 管理费用

2014年1-9月、2013年度、2012年度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247.73万元、196.38万元、66.37万元，管理费用增长较快，主要是由于职工薪酬、研究开发费等增加所致。管理费用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研发费用	59.28	39.93	18.02
职工薪酬	43.52	47.16	9.16
折旧费	25.65	30.91	35.78
中介机构服务费	34.13	30.15	-
其他	85.14	48.23	3.41
合计	247.73	196.38	66.37

(3) 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发生利息支出11.52万元，全部费用化，不存在资本化的情形。

(四) 重大投资收益、非经常性损益及税收情况

1、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2、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2012年度不存在非经常性损益，其他年份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0.08	0.22
小计	-0.08	0.22
所得税影响额	0.01	0.06
合计	-0.09	0.16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较小，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3、主要税项和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2015年起符合条件的软件产品销售收入增值税税负超过3%部分实行即征即退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额的3%计缴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企业所得税	报告期内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2014年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适用15%的税率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税种未享受税收优惠，未收到大额财政补贴。

2014年公司申报了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编号为“GR201415000026”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并已于2015年1月12日在当地税务机关备案，2014年度可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公司属于软件企业，公司已经取得多项软件产品认定证书，2015年起，公司符合条件的软件产品销售收入增值税税负超过3%部分实行即征即退。

四、主要资产情况及变动分析

（一）总资产的构成及变动情况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流动资产	2,939.67	66.61%	1,420.72	89.75%	815.87	82.12%
非流动资产	1,473.37	33.39%	162.21	10.25%	177.68	17.88%
合计	4,413.04	100.00%	1,582.93	100.00%	993.5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总额增长较快，主要是由于：①公司处于成长期，业务

规模增长较快；②股东增加。

2014 年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占比增加，主要是由于股东投入房产所致。

（二）流动资产的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货币资金	921.99	31.36%	124.14	8.74%	255.40	31.30%
应收票据	42.00	1.43%	-	0.00%	-	0.00%
应收账款	1,022.68	34.79%	739.74	52.07%	130.70	16.02%
预付款项	165.87	5.64%	59.03	4.15%	17.25	2.11%
其他应收款	281.93	9.59%	37.96	2.67%	62.09	7.61%
存货	466.69	15.88%	455.31	32.05%	350.43	42.95%
其他流动资产	38.51	1.31%	4.55	0.32%	-	-
合计	2,939.67	100.00%	1,420.72	100.00%	815.8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流动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及存货。主要情况为：

1、货币资金

2014 年 9 月末、2013 年末、2012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921.99 万元、124.14 万元、255.40 万元，主要为银行存款。2014 年 9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增加较多，主要是由于：①股东以货币资金增资；②向银行借款。

2、应收账款

（1）余额变动情况

2014 年 9 月末、2013 年末、2012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1,070.81 万元、786.22 万元、139.32 万元，2014 年 9 月末、2013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分别较上年增长 36.20%、464.34%，主要是由于公司收入增长较快，同时账龄增长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年度	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占总额比例
2014 年 9 月 30 日	内蒙古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266.95	24.93%
	鄂尔多斯市乌兰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2.91	23.62%

年度	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占总额比例
	联通系统集成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公司	167.98	15.69%
	鄂尔多斯市满世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28.71	12.02%
	内蒙古教育出版社	102.90	9.61%
	合计	919.45	85.86%
2013年 12月31日	内蒙古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266.95	33.95%
	鄂尔多斯市满世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82.14	23.17%
	乌兰察布市公安局	144.67	18.40%
	内蒙古教育出版社	72.16	9.18%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公安局	53.87	6.85%
	合计	719.79	91.55%
2012年 12月31日	内蒙古教育出版社	72.16	51.80%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公司	36.00	25.84%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内蒙古有限公司	14.79	10.62%
	锡林郭勒元和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3.44	2.47%
	苏尼特右旗政府	3.00	2.15%
	合计	129.39	92.88%

公司客户主要为行政事业单位、大型企业，状况正常，信用良好，公司应收账款回收风险较小。

(2) 账龄情况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万元)	账面价值(万元)
		金额(万元)	比例		
2014年9月 30日	1年以内	702.30	65.59%	35.11	667.18
	1-2年	359.68	33.59%	9.27	350.40
	2-3年	5.24	0.49%	1.05	4.19
	3-4年	0.60	0.06%	0.30	0.30
	4-5年	3.00	0.28%	2.40	0.60
	5年以上	-	-	-	-
	合计	1,070.81	100.00%	48.14	1,022.68
2013年12 月31日	1年以内	690.00	87.76%	34.50	655.50
	1-2年	85.10	10.82%	8.51	76.59
	2-3年	7.69	0.98%	1.54	6.16
	3-4年	3.00	0.38%	1.50	1.50
	4-5年	-	-	-	-
	5年以上	0.43	0.05%	0.43	-
	合计	786.22	100.00%	46.48	739.74
2012年12	1年以内	124.74	89.53%	6.24	118.50

期间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万元)	账面价值(万元)
		金额(万元)	比例		
月 31 日	1-2 年	10.69	7.68%	1.07	9.63
	2-3 年	3.00	2.15%	0.60	2.40
	3-4 年	-	-	-	-
	4-5 年	0.89	0.64%	0.71	0.18
	5 年以上	-	-	-	-
	合计	139.32	100.00%	8.61	130.70

除 2014 年 9 月末外，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为 1 年以内。2014 年 9 月末账龄在 1-2 年应收账款金额较大，主要是应收内蒙古机电职业技术学院的货款账龄增加所致，该款项已于期后全部收回。公司应收账款坏账风险较小。同时，公司已按照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充分计提坏账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的收款政策、客户对象、业务特点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主要从事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整体解决方案的设计、实施和节能优化控制系统的开发、销售，以及相关的技术服务。公司主要客户为行政事业单位和大型企业。按照不同项目类型，公司在相关项目交付客户并经验收或办理工程结算手续后，确认应收账款。公司施工进度达到合同约定付款时点时，项目人员积极与客户联系，保证进度款及时收取，对于需要给予一定信用期的情况，需总经理审批并且总经理定期核实各项目回款情况；对于超过信用期未回款的客户，安排专人跟进。应收账款余额水平合理。

3、预付款项

(1) 余额变动情况

2014 年 9 月末、2013 年末、2012 年末，公司预付款项余额分别为 165.87 万元、59.03 万元、17.25 万元，主要为材料采购款项。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持续增长，主要是由于公司业务规模增长，预付采购款增加，同时已付款未到货结算的款项期末余额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如下：

年度	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占总额比例
2014 年 9 月 30 日	北京蓝宇天鸿科技有限公司	63.44	38.25%
	内蒙古蓝宇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29.70	17.91%
	马福宝	12.02	7.25%

年度	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占总额比例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10.00	6.03%
	呼和浩特市广达电缆桥架制造有限公司	10.00	6.03%
	合计	125.16	75.46%
2013年 12月31日	内蒙古青城实创装饰有限责任公司	13.75	23.29%
	广州西容有限公司	10.25	17.37%
	马福宝	9.80	16.60%
	呼和浩特大墨时代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7.80	13.21%
	呼和浩特市昌佳装饰有限公司	5.00	8.47%
	合计	46.60	78.95%
2012年 12月31日	深圳市雷凌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15.45	89.58%
	深圳太平洋安防通讯视点展销柜	0.91	5.29%
	天津安视迅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0.80	4.64%
	北京黄金视讯科技有限公司	0.09	0.49%
	合计	17.25	100.00%

(2) 账龄情况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1年以内	144.76	87.28	59.03	100.00	15.45	89.58
1-2年	21.10	12.72	-	0.00	-	0.00
2-3年	-	0.00	-	0.00	-	0.00
3年以上	-	0.00	-	0.00	1.80	10.42
合计	165.87	100.00	59.03	100.00	17.25	100.00

4、其他应收款

(1) 余额变动情况

2014年9月末、2013年末、2012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281.93万元、37.96万元、62.09万元，主要为保证金。2014年9月末其他应收款较上年末增长较多，主要是由于投标保证金增加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年度	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占总额比例	款项内容
2014年9月30日	北京泰豪智能工程有限公司	40.00	14.19%	投标保证金
	左秀敏	33.84	12.00%	备用金
	北京亿泰九州科技有限公司	20.00	7.09%	投标保证金

年度	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占总额比例	款项内容
	北京国安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20.00	7.09%	投标保证金
	北京京安科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00	7.09%	投标保证金
	合计	133.84	47.47%	-
2013年 12月31 日	呼和浩特市邦德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12.00	31.61%	保证金
	内蒙古巨华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6.00	15.81%	保证金
	鄂尔多斯市满世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10	13.43%	保证金
	刘凤鸣	3.00	7.90%	个人备用金
	内蒙古庆华集团额济纳旗酒店	3.00	7.90%	保证金
	合计	29.10	76.65%	-
2012年 12月31 日	左秀敏	60.00	96.63%	个人备用金
	晶晶	2.00	3.22%	个人备用金
	社保基金	0.08	0.13%	社保
	公司门卡押金	0.02	0.02%	押金
	合计	62.09	100.00%	-

(2) 账龄情况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万元)	账面价值 (万元)
		金额(万元)	比例		
2014年9月 30日	1年以内	275.23	97.62%	-	275.23
	1-2年	6.70	2.38%	-	6.70
	合计	281.93	100.00%	-	281.93
2013年12 月31日	1年以内	37.96	100.00%	-	37.96
	合计	37.96	100.00%	-	37.96
2012年12 月31日	1年以内	60.08	96.75%	-	60.08
	3-4年	2.02	3.25%	-	2.02
	合计	62.09	100.00%	-	62.09

5、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库存商品	41.88	8.97%	348.71	76.59%	350.43	100.00%
工程施工	424.81	91.03%	106.59	23.41%	-	-
合计	466.69	100.00%	455.31	100.00%	350.43	100.00%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存货规模大体稳定，但结构变动较大，主要是由于公司因业务需要在各期末存货种类变化较大所致。

报告期末，公司存货主要为工程施工和库存商品，公司存货项目与业务实际状况相适应，存货构成具有合理性。

(1) 工程施工主要情况

2014年9月末、2013年末公司工程施工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其他成本（未按照建造合同准则核算项目发生的成本余额）	414.85	-
按照建造合同准则核算项目发生的存货余额	9.96	106.59
其中：工程施工-合同成本	297.69	89.34
工程施工-合同毛利	222.20	48.32
工程结算	509.92	31.07
合计	424.81	106.59

(2) 报告期末主要未完工的项目情况

①截至2014年9月30日，公司按建造合同原则核算的未完工项目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合同金额	施工周期	工程施工	工程进度	工程结算	对应存货
内蒙古农牧业现代流通网络服务大厦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项目	100.00	6-12个月	41.37	33.43%	33.44	7.93
领域公寓楼视频监控系统工程	80.00	3-6个月	79.45	99.28%	80.00	-0.55
水云轩小区弱电系统工程	248.40	6-12个月	42.18	5.00%	3.67	38.51
全国蒙汉双语法官培训基地工程项目建筑智能化工程	165.59	3-6个月	55.08	40.00%	41.00	14.08
呼市乌兰国际大酒店智能化系统工程	513.33	6-12个月	301.81	58.39%	351.82	-50.01
合计	1,107.32	-	519.89	-	509.92	9.96

对于上述项目，公司按照建造合同原则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合同毛利，其中完工百分比按照实际发生成本占预计总成本比例确定；按照合同约定分阶段办理工程结算手续，因此公司归集工程施工-合同成本、确认工程施工-合同毛利与实际工程结算在时间和进度上存在差异，导致按照建造

合同原则核算的工程项目存货存在余额。

②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未按建造合同原则核算的未完工项目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存货余额	有销售合同对应的存货余额	有合同对应存货占该类产品存货余额比例
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	414.16	288.41	69.64%
节能优化控制系统	0.69	-	-
合计	414.85	288.41	69.64%

综上，报告期末公司存货余额为 466.69 万元，其中工程施工余额为 424.81 万元，占存货总额的比例为 91.03%；工程施工余额中，按照建造合同准则核算项目发生的存货余额 9.96 万元，未按照建造合同准则核算项目发生的成本余额 414.85 万元。按照建造合同准则核算项目发生的存货余额 9.96 万元全部有相应的销售合同对应，未按照建造合同准则核算项目发生的成本余额 414.85 万元中有 288.41 万元有销售合同对应。

截至 2014 年 9 月末，公司工程施工余额 424.81 万元中，为已签订的销售合同实施的工程施工余额为 298.37 万元，占比为 70.24%；为较为确定的意向性销售实施的工程施工余额为 125.75 万元，占比为 29.60%，公司为期后存货余额的消化已经做出了较为确定的安排。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存货账面价值低于可收回金额情况，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三）非流动资产的构成及变动情况

项目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固定资产	1,444.20	98.02%	133.21	82.12%	175.53	98.79%
无形资产	17.14	1.16%	17.38	10.71%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03	0.82%	11.62	7.16%	2.15	1.21%
合计	1,473.37	100.00%	162.21	100.00%	177.6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为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1,345.98	-	-
运输设备	30.28	30.28	30.28
办公设备	249.39	248.65	246.45
合计	1,625.65	278.92	276.73
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2.37	-	-
运输设备	28.76	28.76	28.76
办公设备	150.32	116.95	72.44
合计	181.45	145.71	101.20
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1,343.61	-	-
运输设备	1.51	1.51	1.51
办公设备	99.07	131.70	174.01
合计	1,444.20	133.21	175.5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444.20	133.21	175.53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产，2014年9月末公司固定资产增长较大，主要是由于股东投入房产所致。

2、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原值：		
办公软件	13.72	13.72
财务软件	4.02	4.02
非专利技术	1.56	-
合计	19.30	17.74
累计摊销：		
办公软件	1.30	0.23
财务软件	0.44	0.13
非专利技术	0.43	-
合计	2.16	0.36
净额：		
办公软件	12.43	13.50
财务软件	3.58	3.88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非专利技术	1.13	-
合计	17.14	17.38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17.14	17.38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办公软件和财务软件。

3、递延所得税资产

公司 2014 年 9 月 30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分别为 12.03 万元、11.62 万元、2.15 万元。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是由于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产生。

五、主要负债情况

公司负债全部为流动负债，主要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短期借款	500.00	46.45%	-	-	-	-
应付账款	432.32	40.16%	182.69	38.81%	8.29	40.32%
预收款项	10.00	0.93%	160.00	33.99%	10.83	52.67%
应付职工薪酬	23.18	2.15%	15.74	3.34%	1.21	5.87%
应交税费	32.88	3.05%	31.63	6.72%	0.23	1.14%
其他应付款	78.06	7.25%	80.66	17.14%	-	-
合计	1,076.44	100.00%	470.72	100.00%	20.56	100.00%

1、短期借款

报告期末，公司短期借款 500 万元，为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借入的款项，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到期还款日为 2015 年 9 月 11 日，借款利率为基准利率上浮 50%。公司以房产对该借款设置了抵押担保，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尹金和、徐颖为公司提供了最高额 1,000.00 万元的保证担保。

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应付账款

(1) 余额变动情况

2014年9月末、2013年末、2012年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432.32万元、182.69万元、8.29万元，主要为材料采购款。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增长较快，主要是由于公司业务规模扩大材料采购增加，同时已到货但尚未结算付款的应付采购款期末余额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年度	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占总额比例
2014年9月30日	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	195.41	45.20%
	呼和浩特市瑞特华铭科技有限公司	80.14	18.54%
	杭州合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65.00	15.04%
	呼和浩特市龙城商贸有限公司	41.00	9.48%
	广州市天誉创高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00	4.63%
	合计	401.55	92.88%
2013年12月31日	杭州合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65.00	35.58%
	呼和浩特市龙城商贸有限公司	41.00	22.44%
	山西太工矿业教学设备有限公司	30.80	16.86%
	北京蓝宇天鸿科技有限公司	13.00	7.12%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89	3.22%
	合计	155.69	85.22%
2012年12月31日	清华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5.14	61.94%
	北京马丁伟业电子有限公司	1.15	13.92%
	呼市新城区志华电脑经销部	1.02	12.35%
	内蒙古维多利商贸有限公司	0.53	6.36%
	内蒙古欣裕华线缆有限责任公司	0.28	3.34%
	合计	8.12	97.91%

(2) 账龄情况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1年以内	318.13	73.59	177.03	96.90	1.02	12.35
1-2年	108.53	25.10	-	-	0.99	11.91
2-3年	-	-	-	-	0.17	2.01
3年以上	5.66	1.31	5.66	3.10	6.11	73.72
合计	432.32	100.00	182.69	100.00	8.29	100.00

3、预收款项

2014年9月末、2013年末、2012年末，公司预收款项余额分别为10.00万元、160.00万元、10.83万元，为预收的货款，除2013年末外公司预收款项余额较小。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余额波动较大，主要是由于当期末公司已收款但尚未确认收入的预收款项余额不同所致。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前五名情况如下：

年度	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占总额比例	账龄
2014年9月30日	内蒙古自治区本级政府投资非经营性项目代建管理局	10.00	100.00%	1年以内
	合计	10.00	100.00%	-
2013年12月31日	托克托县公安局	160.00	100.00%	1年以内
	合计	160.00	100.00%	-
2012年12月31日	内蒙古伊东冀东水泥有限公司	10.83	100.00%	1年以内
	合计	10.83	100.00%	-

2013年末公司预收账款金额较大，主要是由于当年公司承接托克托县公安局项目并按建造合同法确认了收入成本，且预收了较大比例的款项，但该项目在当年工程结算较少所致。

4、其他应付款

2014年9月末、2013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78.06万元、80.66万元，主要为向个人借入的款项。2012年末公司无其他应付款。

2014年9月末、2013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明细情况如下：

年度	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占总额比例	款项内容	账龄
2014年9月30日	马俊	60.00	76.86%	借款	1年以内
	尹金和	10.29	13.19%	借款	1年以内
	内蒙古兴泰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4.00	5.12%	往来款	1年以内
	罗志国	2.00	2.56%	借款	1-2年
	工会经费	0.90	1.15%	工会经费	1年以内
	爱心基金	0.87	1.11%	爱心基金	1年以内
	合计	78.06	100.00%	-	-
2013年12月31日	尹金和	78.66	97.52%	借款	1年以内
	罗志国	2.00	2.48%	借款	1年以内
	合计	80.66	100.00%	-	-

2014年10月20日，公司归还了马俊借款60万元。

六、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	2,890.80	1,050.00	1,050.00
资本公积	308.42	32.30	32.30
盈余公积	2.99	2.99	0.00
未分配利润	134.39	26.92	-109.31
股东权益合计	3,336.60	1,112.22	972.99

实收资本、资本公积变动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三、（五）股本演变情况”。

七、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1	尹金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51.12%
2	徐颖	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	24.48%
3	内蒙古瑞优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股东	15.07%
4	内蒙古优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股东	9.33%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备注
1	华盈瀚科（北京）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未经营实际业务
2	呼和浩特市瑞特华铭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该公司分别于 2014 年 10 月 30 日、11 月办理了国税、地税注销登记，目前正在办理工商登记注销手续
3	呼和浩特市邦德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曾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2014 年 10 月 29 日，尹金和将所持该公司全部股份转出

3、全资及控股子公司

无。

4、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指在处理与本公司的交易时，有可能影响某人或受其影响的家庭成员。除上述“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企业”外，不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情况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和“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部分相关内容。

（二）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购买商品

报告期内，本公司曾发生关联采购交易，主要情况如下：

关联方	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交易内容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比例	
瑞特华铭	采购商品	市场价	200.12	23.40%	-	-	-	-	工程项目用材料

上述公司从瑞特华铭采购的材料，是公司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业务所需的工程用材料，上述采购具有必要性、合理性。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元

从瑞特华铭采购的主要商品						公司当期从无关联关系第三方采购单价②
存货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①	金额	
线缆	N100.265	箱	447.00	717.95	320,923.06	840.00
门禁管理系统	V3.0	套	3.00	85,470.09	256,410.27	
线缆		Km	55.48	3,357.01	186,247.01	3,589.75
三菱投影机		台	29.00	5,811.97	168,547.01	6,583.64
视频线	SYV75-51B	Km	68.80	1,700.51	116,994.86	1,521.37
硬盘录像机	BSR-7016NC	台	50.00	1,709.40	85,470.08	1,978.92
线缆	N100.266	箱	118.00	717.95	84,717.95	840.00
模块	PC26131	个	2,800.00	28.80	80,649.57	26.00

六类非屏蔽线	PC161231	箱	110.00	675.21	74,273.50	602.56
P6 室内三合一全彩显示屏		平方米	10.09	5,760.12	58,119.66	5,760.99
双门控制主机	RAC-2001PS 电气组	台	33.00	1,760.68	58,102.56	
超五类 4 对 UTP 电缆		箱	128.00	423.08	54,153.84	431.62
硬盘录像机	BSR-7016NS	台	20.00	2,677.51	53,550.29	1,978.92
合计	-	-	-	-	1,598,159.66	-

续上表

存货名称	规格型号	瑞特华铭平均单位成本③	关联采购与外部采购格差异率 ④= (①-②) / ②	瑞特华铭毛利率 ⑤= (①-③) / ①	关联采购与外部采购格差异对公司成本的影响
线缆	N100.265	717.95	-14.53%	0.00%	-54,556.35
门禁管理系统	V3.0	85,470.09	-	0.00%	-
线缆		3,357.01	-6.48%	0.00%	-12,912.42
三菱投影机		5,811.97	-11.72%	0.00%	-22,378.31
视频线	SYV75-51B	1,700.51	11.77%	0.00%	12,324.83
硬盘录像机	BSR-7016NC	1,709.40	-13.62%	0.00%	-13,475.83
线缆	N100.266	717.95	-14.53%	0.00%	-14,401.90
模块	PC26131	28.80	10.77%	0.00%	7,840.00
六类非屏蔽线	PC161231	675.21	12.06%	0.00%	7,991.05
P6 室内三合一全彩显示屏		5,760.12	-0.02%	0.00%	-8.77
双门控制主机	RAC-2001PS 电气组	1,760.68	-	0.00%	-
超五类 4 对 UTP 电缆		423.08	-1.98%	0.00%	-1,093.67
硬盘录像机	BSR-7016NS	2,677.51	35.30%	0.00%	13,971.87
合计	-	-	-	-	-76,699.50

注：1、上述门禁管理系统 V3.0、双门控制主机 RAC-2001PS 电气组，报告期内公司未向无关联关系第三方采购相同或类似商品。

2、上表中“公司当期从无关联关系第三方采购单价②”为公司报告期内从无关联关系第三方采购相同或类似商品的加权平均单价。

对于上述商品，公司从瑞特华铭采购单价与公司报告期内从无关联关系第三方采购平均单价差异较小，该差异对公司成本的影响较小；同时瑞特华铭以其成本价向公司销售上述商品，瑞特华铭成本价是其从外部采购的价格，因此上述关

联交易定价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形。

目前，瑞特华铭正在办理工商登记注销手续，上述交易未来将不再持续。

(2) 房屋租赁

报告期内，股东尹金和、徐颖在 2014 年 8 月将房产投入公司前，将其房产无偿提供给公司使用；2014 年 8 月起股东尹金和、徐颖将该房产投入公司后，未再发生该类交易。

上述房产系位于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新建东街桥华世纪村三期居雅园秋苑 2 号楼 1-2 层 18 号房 101 的商业用房产 1 座，建筑面积 433.14 平方米，房产证号：呼房权证赛罕区字第 2014135344 号。该房产为公司主要生产经营场所用房，股东尹金和、徐颖基于公司经营场所稳定的必要性、公司财务资源约束等实际情况，出于有利于公司发展、提升股东价值的目的，将其房产在出资前无偿提供给公司使用，该项关联交易具有必要性和公允性。

目前，上述房产已经由股东尹金和、徐颖作为出资资产过户至公司，上述交易未来将不再持续。

2、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担保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方式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尹金和、徐颖	公司	500.00	抵押担保	2014年5月21日	2014年8月12日
尹金和、徐颖	公司	500.00	保证担保	2014年5月14日	2015年5月13日

注：上述关联担保为最高额担保，合同金额为 1,000.00 万元，公司实际借款为 500.00 万元。

公司处于成长期，营业收入快速增长，所需流动资金增加。为支持公司发展，增强公司信用，提高公司筹资能力，增加股东价值，公司股东尹金和、徐颖为公司提供了担保。该项关联交易具有必要性和公允性。

上述担保到期后，如果公司业务发展存在需要，不排除股东继续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可能性。

综上，公司的关联交易发生频率较低，重要性程度较低，采购商品交易定价公允，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3、关联方往来余额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瑞特华铭	80.14	-	-
其他应收款	瑞特华铭	5.00	-	-
其他应付款	尹金和	10.29	78.66	-

2014年11月13日，公司结清了上述关联方往来。

(三) 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均为公司经营所需。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金额较小，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产生重大影响。

(四) 对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章程》以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均对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规范。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根据公司2014年10月29日的股东会决议，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前后各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变，并以2014年09月30日经审计的有限公司净资产33,365,986.62元，折为股份有限公司股本30,0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余额人民币3,365,986.62元作为“资本公积”。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瑞华验字[2014]第01710005号《验资报告》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审验。

除上述情况外，截止本公开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九、资产评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评估情况如下：

2012年10月，瑞特有限增加注册资本550万元。呼和浩特市百晨资产评估普通合伙事务所对本次增资中尹金和投入的实物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呼百晨评报字[2012]第36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本次评估基准日为2012年9月30日，评估对象为存货，评估方法为成本法，评估价值=重置全价*成新率，委估的存货评估值为274.28万元。

2014年8月，瑞特有限增加注册资本1135.58万元。内蒙古景通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本次增资中尹金和和徐颖投入的实物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内景通估字[2014]第0706号《房地产估价报告》。本次评估基准日为2014年8月8日，评估对象为位于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新建东街桥华世纪村三期居雅园秋苑2号楼1至2层18号房101的商业房产。评估方法为市场法、收益法，评估价值=重置全价*成新率，委估的房产评估值为1,305.9171万元。

2014年11月，瑞特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和谊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瑞特有限的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进行了全面评估，并出具了中和谊评报字[2014]第11095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本次评估基准日为2014年9月30日，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资产总计	4,413.04	4,453.64	40.60	0.92%
其中：流动资产	2,939.67	2,939.67	-	-
固定资产	1,473.37	1,513.97	40.60	2.76%
负债总计	1,076.44	1,076.44	-	
净资产	3,336.60	3,377.20	40.60	1.22%

十、股利分配政策及近二年及一期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五条规定：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二）近二年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近二年及一期未进行股利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于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将与前述政策保持一致。公司依据以后年度盈利与现金流具体状况，由董事会提出利润分配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十一、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的分析

（一）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232.08	1,516.71	129.84
毛利率（%）	39.15	27.66	45.81
净资产收益率（%）	8.20	13.35	-3.61
每股收益（元/股）	0.09	0.13	-0.03

1、营业收入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 2014 年 1-9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

1,232.08 万元、1,516.71 万元、129.84 万元，2013 年同比增长 10.68 倍，2014 年 1-9 月收入占 2013 年全年的 81.23%，公司营业收入保持快速增长。

2、毛利率分析

(1) 毛利率变动分析

公司 2014 年 1-9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毛利率分别为 39.15%、27.66%、45.81%，存在一定波动，主要是由于收入结构和细分产品毛利率变动等两方面因素导致的，具体如下：

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	41.82%	51.01%	35.10%	66.14%	-	-
节能优化控制系统	63.71%	17.55%	-	-	-	-
其他	21.10%	31.44%	13.12%	33.86%	45.81%	100.00%
合计	39.15%	100.00%	27.66%	100.00%	45.81%	100.00%

注：上表中，“其他”项目为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用设备和材料的销售。

从收入结构看，2012 年公司仅有其他收入；2013 年公司开始实现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收入，其收入占比为 66.14%；2014 年 1-9 月公司开始实现节能优化控制系统收入，其收入占比为 17.55%，同期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收入占比为 51.01%，公司收入结构不断优化。

2014 年 1-9 月、2013 年度公司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毛利率分别为 41.82%、35.10%，毛利率上升 6.72 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公司产品个性化特征明显，不同的项目因其技术难度、复杂程度、施工条件、项目类型等不同而毛利率不同导致的。2014 年 1-9 月公司节能优化控制系统毛利率为 63.71%。2014 年 1-9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公司其他（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用设备和材料的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21.10%、13.12%、45.81%，毛利率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不同的销售项目其毛利率存在差异导致的。

公司处于成长期，收入快速增长，但整体而言业务规模仍然相对较小，单个项目毛利率对整体毛利率影响较大。因此业务规模较小的实际情况加剧了各会计期间公司的综合毛利率波动。

(2) 毛利率横向比较分析

2013 年度公司毛利率与可比公司毛利率比较情况如下：

项目	主营业务	2013 年度
达实智能	智能建筑系统集成	28.86%
延华智能	智能建筑系统集成	18.95%
和隆优化	过程优化控制	76.03%
平均数	-	41.28%
本公司	智能建筑系统集成、节能优化控制	27.66%

公司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业务的可比公司为达实智能和延华智能，其 2013 年度毛利率分别为 28.86%、18.95%，公司当年该业务毛利率为 35.10%。公司该业务毛利率高于行业可比公司达实智能和延华智能，主要是由于公司该业务在内蒙古当地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公司所处区域市场特点以及公司成本控制能力较强导致的。

公司节能优化控制业务的可比公司为和隆优化，其 2013 年度毛利率为 76.03%，公司当年该业务毛利率为 63.71%。公司该业务毛利率低于行业可比公司和隆优化，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4 年首次承接火电厂节能优化项目，虽然公司已经进行了大量的技术储备，但由于项目经验不足导致成本相对较高所致，预计公司未来承接的火电厂节能优化项目毛利率可能会提高。

3、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分析

公司 2014 年 1-9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8.20%、13.35%、-3.61%，每股收益分别为 0.09 元、0.13 元、-0.03 元。2014 年 1-9 月公司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分别较 2013 年度下降 5.15 个百分点、0.04 元，主要是由于：①2014 年 1-9 月不足一个完整年度，实现的净利润较 2013 年度低；②2014 年 1-9 月公司增资较多，净资产和实收资本提高较大，从而导致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较 2013 年下降。2013 年度公司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分别较上年提高 16.96 个百分点、0.16 元，主要是由于当年收入大幅提高，净利润实现较快增长所致。

（二）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24.39%	29.74%	2.07%
流动比率	2.73	3.02	39.68
速动比率	2.30	2.05	22.64

2014年9月末、2013年末、2012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24.39%、29.74%、2.07%，流动比率分别为2.73、3.02、39.68，速动比率分别为2.30、2.05、22.64。2014年9月末，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上年末下降5.35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2014年公司存在两次规模较大的增资导致资产总额和净资产大幅增加，负债规模增幅低于资产总额增幅所致；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上年末略有波动，但整体保持稳定。2013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上年末提高27.67个百分点，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上年末分别下降36.66倍、20.59倍，主要是由于：①2013年公司业务规模快速增长，应付账款、预收账款等自然负债增幅较高；②2012年业务规模较小，债务较少。

2013年末，公司偿债能力指标的同行业比较情况如下：

项目	达实智能	延华智能	和隆优化	平均数	本公司
流动比率	1.86	1.96	7.13	3.65	3.02
速动比率	1.52	1.27	6.06	2.95	2.05
资产负债率	40.70%	44.55%	12.16%	32.47%	29.74%

2013年末，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资产负债率略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公司偿债能力正常。

（三）营运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营运能力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1.33	3.28	1.53
存货周转率	1.63	2.72	0.36

2014年1-9月、2013年度、2012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1.33、3.28、1.53，存货周转率分别为1.63、2.72、0.36。2014年1-9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分别占2013年度的40.55%、59.93%，较2013年度有所下

降，主要是由于：①公司处于成长期，业务规模增长较快，应收账款余额和存货余额增加幅度快于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增幅；②计算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时，应收账款、存货平均余额=（期初余额+期末余额）/2，由于2012年度业务规模较小，2012年末应收账款余额相对较小；③2014年9月末处于年度中间，尚未结算的应收账款和尚未完工的建筑智能化项目较多，导致当期末应收账款和存货余额较大。2013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分别较上年提高1.75倍、2.36倍，主要是由于：①2012年度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较低，导致当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较低所致；②2012年度虽尚未实现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业务收入，但公司为开展该业务进行了储备，因此2012年末存货余额相对于当年主营业务成本而言较大，导致2012年度存货周转率较低。

2013年度，公司营运能力指标的同行业比较情况如下：

项目	达实智能	延华智能	和隆优化	平均数	本公司
应收账款周转率	2.13	5.58	1.23	2.98	3.28
存货周转率	4.62	2.22	1.14	2.66	2.72

2013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比同行业公司平均水平略高，存货周转率比同行业公司平均水平略高，公司营运能力与同行业公司平均水平大体相同。

（四）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9.32	-97.61	-135.45
其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1.47	1,277.29	28.6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76.87	1,119.14	135.6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7.78	75.74	13.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3.29	87.71	5.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18	93.06	9.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	-33.66	-
其中：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1	33.66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9.48	-	276.00
其中：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11.00	-	276.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52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7.85	-131.26	140.55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1.99	124.14	255.40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499.32	-97.61	-135.4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额(元/股)	-0.42	-0.09	-0.27

2014年1-9月、2013年度、2012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99.32万元、-97.61万元、-135.45万元，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0.42元、-0.09元、-0.27元。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值，主要是由于公司处于成长期，营业收入快速增长，公司为扩大生产经营需进行必要的备货，同时销售回款具有一定周期性所致。

2014年1-9月、2012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且金额较大，主要是由于：当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46.38%、22.04%，销售款项回收金额较少而形成了较大的应收账款，而这些应收账款大部分在期后收回，导致当期的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金额较小。2014年9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合计919.45万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为85.86%。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期后已回款合计518.88万元。公司2014年第四季度回款良好，且期后新签合同收到的货款较多，2014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已经转为了正值（未经审计）。

2013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是由于业务规模增长，当年采购量较大，导致当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金额较大。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①	-499.32	-97.61	-135.45
净利润②	107.47	139.22	-17.09
差异③=①-②	-606.78	-236.83	-118.37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且与净利润差异较大，主

要是由于：①公司正处于成长期，业务规模增长，经营性应收项目和存货持续增长；②公司部分项目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收入确认时间与工程结算款的收取存在一定时间差，使得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有差异。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4年1-9月、2013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31、-33.66万元，为构建办公设备、软件等长期资产发生的现金支出。2012年度公司无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4年1-9月、2012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299.48万元、276.00万元，主要为：2014年1-9月公司收到股东增资款811.00万元，向银行净借入款项500.00万元；2012年度公司收到股东增资款276万元。

十二、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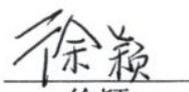
公司未来5年将致力于主要从事以优化控制算法为核心的节能优化控制系统和建筑节能系统的研发、设计和实施。公司将充分发挥自身优势，通过不断的磨砺和创新，成长为国内“工业节能和建筑节能解决方案”专家型领军企业，将“瑞特”品牌打造为中国工业节能和建筑节能行业的一流民族品牌，国际知名品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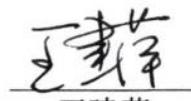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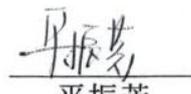
董事：
尹金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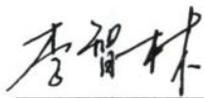

徐颖


王建萍


刘伟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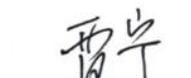

乔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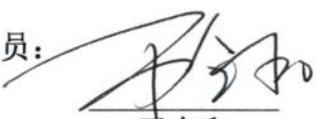

平振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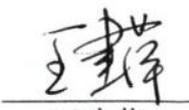

李智林

监事：
刘武胜


刘凤鸣


贾宁

高级管理人员：
尹金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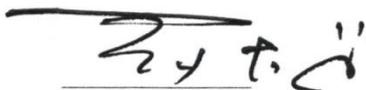

王建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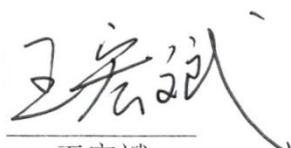
内蒙古瑞特优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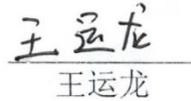
2015年2月5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赵大建

项目负责人：
王宏斌

项目小组成员：  
刘丽君 杨璐 王运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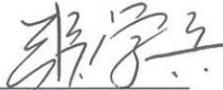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10月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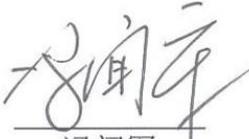
三、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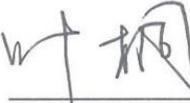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张学兵

经办律师：


冯闻军

经办律师：


叶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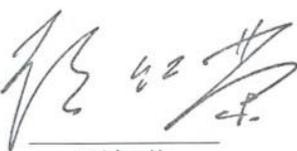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2015年2月5日

四、审计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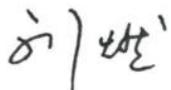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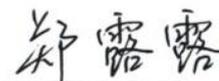
顾仁荣

经办注册会计师:



刘燃

经办注册会计师:



郑露露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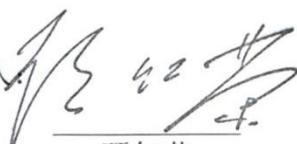


2015年 2月 5日

五、验资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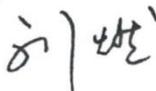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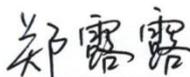
顾仁荣

经办注册会计师：



刘燃

经办注册会计师：



郑露露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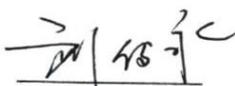


2015年 月 5日

七、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刘俊永

经办资产评估师：


牛从然

经办资产评估师：


孙珍果

北京中和谊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5年2月5日

第六节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